

財務資料

以下論述及分析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以及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五個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閣下應閱讀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全文，且不應僅依賴本節所載資料。

以下論述及分析包括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根據自身經驗及對過往趨勢、現況及預期未來發展見解而作出的假設及分析以及我們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屬合適的其他因素。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會否符合我們預期及預測，則取決於我們無法控制的多項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及「前瞻性陳述」各節所載者。

概覽

我們是位於中國貴州省的採煤公司。目前，我們透過久泰邦達經營位於中國貴州省盤州市西松山煤田的兩個地下煤礦，即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

我們主要於中國從事採礦業務，包括勘探以及開採煉焦煤及洗煤。我們的採礦業務過去由舊營運實體（即舊紅果、舊苞谷山及舊松山）經營。舊紅果及舊苞谷山各自為貴州邦達的分公司，貴州邦達於中國成立並由余邦平先生擁有80%權益。舊松山為由余邦平先生擁有的獨資企業。自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資產轉讓起，採礦業務自舊營運實體轉讓予久泰邦達。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大部分的收益來自銷售煤炭產品，其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99.7%、99.7%、98.8%及99.6%。精煤為我們的主要產品，銷售精煤所產生的收益分別佔我們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總收益約74.1%、89.3%、88.6%及90.4%。我們亦向關連人士貴州粵邦銷售煤層氣，分別佔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總收益約0.3%、0.3%、0.4%及0.4%。於二零一七年，貴州邦達聘請我們加工由其擁有的煤礦開採的若干原煤，據此，我們向貴州邦達收取洗煤服務費，其佔我們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約0.8%。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總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468.0百萬元、人民幣397.3百萬元、人民幣627.0百萬元及人民幣264.1百萬元，而我們的年內／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0.2百萬元、人民幣99.0百萬元、人民幣183.4百萬元及人民幣68.2百萬元。

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集團的採礦業務包括勘探及開採煉焦煤及洗煤。採礦業務過去由舊營運實體(即舊紅果、舊苞谷山及舊松山)經營。舊紅果及舊苞谷山各自為貴州邦達的分公司，貴州邦達於中國成立並由余邦平先生擁有80%權益。舊松山為由余邦平先生全資擁有的獨資企業。

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舊營運實體及貴州邦達已進行二零一六年重組，有關詳情如下：

- (a)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日，久泰邦達於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於成立後，久泰邦達由余邦平先生全資擁有。
- (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余邦平先生與包括余邦平先生的配偶瞿女士在內的十名個別人士訂立數項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余邦平先生向該十名個別人士轉讓久泰邦達合共56.2%權益。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完成轉讓後，余邦平先生持有久泰邦達的43.8%權益；而有鑒於彼與瞿女士訂立的合約安排訂明瞿女士於所有股東大會上均會跟隨余邦平先生的決定，故余邦平先生繼續控制久泰邦達。
- (c)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余邦平先生與香港寰亞資源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余邦平先生以代價人民幣29,500,000元向香港寰亞資源轉讓久泰邦達的5%股權。該轉讓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完成。
- (d)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余邦平先生、余邦成先生、瞿女士、王先生、孫先生、申祥華先生、周新建先生、王杰先生、金明朗先生、陽述周先生及金明友先生與香港寰亞資源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余邦平先生、余邦成先生、瞿女士、王先生、孫先生、申祥華先生、周新建先生、王杰先生、金明朗先生、陽述周先生及金明友先生分別轉讓彼等於久泰邦達的16.46%、2.45%、9.80%、0.98%、4.41%、4.13%、3.47%、1.60%、0.31%、0.24%及0.14%股權予香港寰亞資源，總代價為人民幣

財務資料

259,600,000元。上述轉讓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完成。香港寰亞資源為Coal & Mines的全資附屬公司，由Spring Snow Limited及Gain Resources Limited分別擁有89.8%及10.2%權益。於完成轉讓後，久泰邦達由香港寰亞資源及余邦平先生分別擁有49.0%及22.3%權益。經考慮余邦平先生透過Spring Snow Limited對香港寰亞資源的控制權及彼於久泰邦達的直接持股權，余邦平先生繼續控制久泰邦達。

- (e)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余邦平先生及貴州邦達將於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有關採礦業務的採礦權轉讓予久泰邦達。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久泰邦達根據買賣協議向舊營運實體收購若干資產，即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預付租賃款項及存貨（「資產轉讓」）。資產轉讓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後，採礦業務由舊營運實體轉讓予久泰邦達，而舊營運實體當時並不構成集團實體的一部分。
- (f)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七日，余邦平先生、余邦成先生、瞿女士、王先生、孫先生、申祥華先生、周新建先生、王杰先生、金明朗先生、陽述周先生及金明友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申祥華先生、周新建先生、王杰先生、金明朗先生、陽述周先生及金明友先生分別轉讓彼等於久泰邦達的4.30%、3.61%、1.67%、0.33%、0.25%及0.14%股權予余邦平先生(5.65%)、余邦成先生(0.65%)、瞿女士(2.58%)、王先生(0.26%)及孫先生(1.16%)，總代價為人民幣60,675,361元。有關轉讓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完成後，余邦平先生於久泰邦達擁有27.99%權益。

於籌備我們的股份擬於聯交所[編纂]時，現時本集團旗下的公司進行重組，重組主要包括以下步驟：

- (a)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初始法定股本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於註冊成立後，本公司已向初始認購人按面值發行及配發一股股份，同日，該股份被轉讓予代表余邦平先生以信託方式持有的獨立個人。
- (b)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本公司將10,000股股份轉讓予Spring Snow Limited，代價為100港元。同時，Spring Snow Limited及Gain Resources Limited將Coal & Mines的全部股權轉讓予本公司，代價為分別向Spring Snow Limited及Gain Resources Limited配發及發行7,960及2,040股股份。於上述轉讓完成後，Coal & Mines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財務資料

- (c)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貴州富邦達與久泰邦達及有關股東訂立合約安排，據此，貴州富邦達行使及維持對久泰邦達的全部經營控制權，而久泰邦達業務所產生的全部經濟利益則轉讓予本集團。合約安排其後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久泰邦達成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時終止。

根據二零一六年重組及上文詳述的重組，本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起已成為現時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過往及於完成二零一六年重組及重組前整個期間一直受余邦平先生共同控制。有關二零一六年重組及重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二零一六年重組」及「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本集團的重組」各節。

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是根據(a)舊紅果、舊苞谷山及舊松山各自於資產轉讓完成前的單獨賬簿及記錄；及(b)本公司及本集團內集團公司(包括久泰邦達)各自於資產轉讓完成前的單獨賬簿及記錄而編製，呈列現時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重組完成後的集團架構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或自各自的成立日期起一直存在(以較短者為準)。編製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是為呈列現時本集團旗下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現時的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經計及各自的成立日期)一直存在。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關鍵因素

產能及產量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受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的產能以及我們提高產能的能力影響。於最後可行日期，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各自的核准產能為450,000噸／年。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開採的原煤分別為約1,203,098噸、866,715噸、892,318噸及316,696噸，而我們於同期分別出售約982,635噸、676,227噸、699,995噸及256,200噸煤炭產品。過往，我們的產量與銷量直接相關，而我們預期

財務資料

該趨勢日後會持續。儘管於二零一五年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發生歷史生產過剩事件，但我們的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仍未達致全面設計年產能。

此外，根據擴充批覆，苞谷山煤礦及紅果煤礦各自的年產能因其各自的水平及垂直邊界延伸而將從450,000噸增至600,000噸。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由於久泰邦達為合資格煤礦兼併重組主體，並已獲得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的採礦許可證，因此久泰邦達有權進行擴充批覆所載列的擴充計劃。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就擴充計劃取得安全設施設計批覆、初步設計批覆及環境影響報告書批覆，並正在辦理其他必要批准。我們預期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結束前取得有關擴充計劃的採礦許可證及安全生產許可證。於擴充計劃完成後，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各自的年產能將增至600,000噸。

產品品質

我們於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開採原煤。除若干偶然銷售原煤的情況外，我們一般在銷售予客戶前會進行洗煤並加工原煤為精煤。根據中國煤炭分類，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生產的精煤被列為1/3煉焦煤。洗煤過程中亦產生副產品，即中煤及泥煤。

精煤為用於焦炭生產的優質冶金煤，因此售價一般高於副產品（即通常用於發電的中煤及泥煤）。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二零一八年首兩季度，中國西南精煤的平均售價分別約為人民幣568.9元／噸、人民幣695.0元／噸、人民幣1,080.6元／噸及人民幣1,156.4元／噸，視乎品質及乾燥度等而定。精煤的售價亦受其品質影響。例如，乾燥基灰分及硫分較低以及粘結指數較高的精煤一般以較高價格出售。

副產品中煤一般出售予盤縣發電站，作為用於發電的電煤。因此，中煤的售價主要受淨熱值影響。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別計的銷量及平均售價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每噸煤炭		(每噸煤炭		(每噸煤炭		(每噸煤炭		(每噸煤炭	
	產品及		產品及		產品及		產品及		產品及	
	每立方米		每立方米		每立方米		每立方米		每立方米	
	銷量	煤層氣)	銷量	煤層氣)	銷量	煤層氣)	銷量	煤層氣)	銷量	煤層氣)
	噸/立方米	人民幣	噸/立方米	人民幣	噸/立方米	人民幣	噸/立方米	人民幣	噸/立方米	人民幣
	(未經審核)									
精煤	540,354	641.65	468,664	756.90	437,909	1,268.25	161,626	1,330.11	177,267	1,347.08
中煤	196,363	327.68	120,807	299.56	145,356	375.75	37,795	415.49	69,104	343.15
泥煤	117,425	80.70	83,116	47.73	116,730	81.90	50,000	82.05	9,829	68.44
原煤	128,493	358.14	3,640	275.9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煤層氣	6,474,203	0.21	7,672,000	0.18	14,477,453	0.19	6,108,692	0.19	4,929,103	0.19

我們的產品組合受洗煤回採率的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精煤的洗煤回採率整體上有所提高。下表載列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各自的歷史平均洗煤回採率：

	紅果煤礦				苞谷山煤礦			
	洗煤回採				洗煤回採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五月		五月		五月		五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精煤	51.19%	51.44%	51.30%	50.34%	49.97%	51.13%	52.14%	50.00%
中煤	17.18%	11.64%	16.50%	20.78%	16.81%	13.09%	16.86%	20.33%
泥煤	9.47%	10.80%	12.18%	2.82%	11.27%	10.35%	12.21%	2.84%
合計	77.84%	73.89%	79.98%	73.95%	78.05%	74.57%	81.21%	73.17%

財務資料

我們過往洗煤回採率的波動主要與不同時期正予開採的不同煤層的原煤品質以及隨後的採煤回收及採礦貧化的變化有關。

精煤洗煤回採率於二零一七年有所提升，為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帶來正面影響，原因為我們能夠為煤炭產品訂下較高平均售價。

運輸成本

我們的銷售合約會訂明哪一方須承擔相關運輸成本。我們因將煤炭產品從煤礦運往客戶指定的目的地而產生運輸成本。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運輸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25.5百萬元、人民幣5.6百萬元、人民幣26.5百萬元、人民幣4.8百萬元及人民幣8.7百萬元。我們的運輸成本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5.5百萬元大幅下跌至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6百萬元，主要由於(i)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起，我們使用花家莊鐵路物流中心，該物流中心相距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的路程分別僅有5公里及6.5公里；及(ii)二零一六年的煤炭產品銷售額下跌。然而，由於(i)花家莊鐵路物流中心於二零一七年二月至七月暫時關閉，故我們不得不通過公路將煤炭產品運至我們煤礦以南約25公里的紅果上西鋪鐵路貨場；及(ii)我們於二零一七年亦須經常承擔運輸成本，故我們二零一七年的運輸成本增至約人民幣26.5百萬元。我們的運輸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4.8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8.7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i)我們須更經常承擔運輸成本；及(ii)我們以貨車代替鐵路向其中一名五大客戶交付中煤。

工資及薪金

儘管我們採用機械化長壁後退式回採地下採礦法從地下工作面開採原煤，惟煤礦工人仍是我們的主要勞動力。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於本集團2,005名僱員中，1,796名僱員直接參與採煤及洗煤作業。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直接參與採煤及洗煤作業員工的員工成本及福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14.8百萬元、人民幣70.0百萬元、人民幣105.5百萬元、人民幣44.2百萬元及人民幣41.9百萬元，佔相關期間總銷售成本分別約37.2%、28.5%、35.2%、34.7%及31.7%。

我們僱員按工資、花紅及其他津貼收取薪酬。僱員花紅乃參考我們的財務表現而釐定，而財務表現與行業前景及僱員表現密切相關。由於整體煤炭市場蕭條，煤炭價格僅自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度開始逐漸回升，故我們於二零一六年並無向僱員派發花紅。

財務資料

1/3煉焦煤的供求及煤炭價格

我們的財務表現亦受中國西南1/3煉焦煤供求的影響。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貴州省的1/3煉焦煤儲量豐富，供過於求。然而，雲南及四川等其他中國西南省份資源有限，1/3煉焦煤的需求相當大。因貴州省地理位置更接近中國西南客戶，故運輸成本低於山西及山東等其他產煤省份。因此，貴州省所產的1/3煉焦煤主要銷往雲南及四川等其他中國西南相鄰省份。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西南1/3煉焦煤的總體需求從二零一五年的20.5百萬噸增至二零一七年的21.1百萬噸，並預期增至二零二二年的21.8百萬噸。然而，中國西南1/3煉焦煤的總體供應僅從二零一五年的19.5百萬噸增至二零一七年的20.2百萬噸，並預期增至二零二二年的21.1百萬噸。因此，預期中國西南國產1/3煉焦煤的總體供應短缺。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中國煉焦煤產業的市場概覽」一節。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就產量而言，我們於中國西南1/3煉焦煤企業中排名第五。因此，我們能夠利用中國西南1/3煉焦煤供應短缺、需求頗大的情況，善用先進的花家莊鐵路物流中心所提供的鄰近運輸網絡及服務，運輸及銷售我們的煤炭產品至貴州省及中國西南的客戶。

此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受中國產能過剩及能源結構改革影響，中國精煤、中煤及泥煤的單位平均價格於過去幾年有所下降。然而，削減過剩產能已經完成以及煤炭產能削減造成煤炭供給持續下降，受此刺激，精煤、中煤及泥煤的單位平均價格自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度起開始回升。

監管環境

在中國，煤炭開採為受高度規管的產業，且監管環境不時變化。比如，自二零一一年四月起，貴州政府已發佈一系列煤礦兼併重組政策及措施，旨在(其中包括)透過貴州省煤礦兼併重組減少煤礦總數及擴大煤礦企業經營規模。於二零一四年，中國政府亦就徵收中國煤礦資源稅及資源補償費的架構作出重大變更。譬如，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起，煤炭銷售收益的5%將須繳納作煤炭資源稅(不包括增值稅)。同時，中央政府亦禁止多數當地政府基金自煤礦收取供款，此為往年煤礦所支付的非所得稅及費用的重要部分。再者，中國政府已實行多項措施限制煤礦生產，提高煤礦生產安全性，例如出台二零一六年煤炭行業「十三五」發

財務資料

展規劃以削減中國東部煤炭生產規模，控制中國中部及東北部煤礦建設及促進中國西部煤礦發展。該等規管發展已改變煤炭開採業的競爭格局，並對我們的定價、產能及生產成本產生重大影響，而我們預計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持續受到未來規管發展的重大影響。

關鍵會計政策

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討論及分析乃基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核合併財務資料進行。我們的重大會計政策載列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附註3。

收益確認

我們已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同的收益」。由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的收益時間及金額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所確認者相若，故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較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而言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影響。有關收益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3。

金融工具

我們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及金融資產減值的條文。

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繼續按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量的相同基準計量。

我們對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有關資產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名董事及關聯方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管理層認為，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預期信貸虧損導致的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並不重大。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2。

財務資料

關鍵會計估計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就未能透過其他來源直接獲得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我們確認以下會計政策及估計對瞭解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而言至關重要，因為採用該等政策須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估計及假設，且倘作出不同判斷或估計或假設有分歧，則可能導致報告金額有重大出入。

採礦構築物的生產折舊及採礦權攤銷的儲量估計數字及單位

採礦權及採礦構築物按基於相關礦山實際產量除以證實及概約儲量的生產單位法攤銷。

證實及概約煤炭儲量估計數字為可自本集團的採礦物業以具經濟效益的方式合法開採的煤炭數量估計數字，並根據獨立技術審閱報告參考各礦場的近期生產及技術資料後釐定。

煤炭價格、生產成本及煤炭運輸成本等因素波動、回採率變動或不可預料的地質或岩土險情均可能會令管理層改變生產計劃，導致須修訂煤炭儲量估計數字。

鑒於在估計不同期間出現的儲量變動所用的經濟假設及營運過程中產生的額外地質數據，儲量的估計數字或會於不同期間出現變動。所報儲量的變動或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業績，計入損益的折舊及攤銷或會變更，而該等折舊及攤銷按生產單位基準或資產變動的經濟可使用年期釐定。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機器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機器按其經濟可使用年期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評估乃根據我們管理層經驗所作判斷進行，並計及技術工藝、機器狀況及市場需求變動等因素。定期檢討可使用年期以確定是否合適。

財務資料

經計及其估計殘值後，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按以下年率折舊：

樓宇	3.33%至5%
機器	6.7%至20%
辦公及電子設備	10%至20%
機動車輛	10%至20%

採礦權的可使用年期

根據證實及概略儲量，我們管理層釐定採礦權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為25至33年，然而，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各自獲授予採礦權的期限約為15年。管理層認為，我們將能夠持續更新採礦權及營業執照，而毋須支付重大成本。因此，我們以證實及概略儲量作為估計採礦權可使用年期的基準。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

我們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基於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採用物業估值技術對該等物業所作的估值，當中涉及若干估計(包括適當資本化率、水平及位置調整)。倘有關假設因市況而發生任何變動，則投資物業的估計公平值可能受到重大影響。

復墾成本撥備

復墾成本撥備已由我們管理層根據當前監管規定進行估計並貼現至現值。基於對第三方執行必要工作可能需要的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及時間的詳細計算，我們的管理層已就最終復墾及礦井關閉估計此項負債。然而，監管規定的重大變動、復墾活動的執行時間或貼現率將導致撥備金額於不同期間發生變動。撥備會定期予以檢討，以適當反映當前及過往採礦活動所產生的責任現值。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來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內的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 五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67,938	397,261	627,006	239,612	264,112
銷售成本	<u>(308,243)</u>	<u>(245,385)</u>	<u>(299,803)</u>	<u>(127,465)</u>	<u>(132,352)</u>
毛利	159,695	151,876	327,203	112,147	131,760
其他收入	16,554	14,510	11,680	12	8,080
其他收益及虧損	(2,390)	2,664	11,835	6,109	8,994
分銷及銷售開支	(26,016)	(6,252)	(27,988)	(5,447)	(9,759)
行政開支	(34,368)	(40,056)	(38,861)	(9,584)	(24,893)
其他開支	(4,300)	(3,911)	(6,399)	(361)	(5,673)
融資成本	(16,912)	(15,238)	(7,580)	(2,414)	(2,793)
[編纂]開支	<u>-</u>	<u>-</u>	<u>[編纂]</u>	<u>-</u>	<u>[編纂]</u>
除稅前溢利	92,263	103,593	260,612	100,462	98,786
稅項支出	<u>(32,053)</u>	<u>(4,638)</u>	<u>(77,197)</u>	<u>(27,684)</u>	<u>(30,586)</u>
年內/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u>60,210</u></u>	<u><u>98,955</u></u>	<u><u>183,415</u></u>	<u><u>72,778</u></u>	<u><u>68,200</u></u>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期內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4,360	51,031	82,799	28,574	61,274
—非控股權益	<u>15,850</u>	<u>47,924</u>	<u>100,616</u>	<u>44,204</u>	<u>6,926</u>
	<u><u>60,210</u></u>	<u><u>98,955</u></u>	<u><u>183,415</u></u>	<u><u>72,778</u></u>	<u><u>68,200</u></u>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關鍵部分說明

收益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於銷售煤炭產品及煤層氣。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所有的銷售均透過關連人士貴州邦達進行。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我們已在獨立於貴州邦達的情況下進行銷售。我們的客戶包括終端用戶客戶及貿易公司，主要位於中國西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所有的收益均來自中國境內進行的銷售。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467.9百萬元、人民幣397.3百萬元、人民幣627.0百萬元、人民幣239.6百萬元及人民幣264.1百萬元。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收益的明細：

按產品類型計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型計以絕對金額及佔我們總收益百分比表示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佔總收益		佔總收益		佔總收益		佔總收益		佔總收益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核)									
銷售煤炭產品										
-精煤	346,720	74.1	354,732	89.3	555,378	88.6	214,981	89.7	238,792	90.3
-中煤	64,344	13.8	36,188	9.1	54,618	8.7	15,703	6.6	23,713	9.0
-泥煤	9,476	2.0	3,968	1.0	9,560	1.5	4,103	1.7	673	0.3
-原煤	46,019	9.8	1,004	0.3	-	-	-	-	-	-
小計	466,559	99.7	395,892	99.7	619,556	98.8	234,787	98.0	263,178	99.6
銷售煤層氣	1,379	0.3	1,369	0.3	2,711	0.4	1,135	0.5	934	0.4
洗煤服務分包收入	-	-	-	-	4,739	0.8	3,690	1.5	-	-
總計	467,938	100	397,261	100	627,006	100	239,612	100	264,112	100

附註：

-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我們亦從其他煤礦(包括貴州邦達擁有的煤礦)採購原煤，並於我們的松山洗煤廠對原煤進行進一步加工，分別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6.0百萬元及人民幣68,000元，已包括於上表。
- 於二零一七年，貴州邦達聘請我們加工由其擁有的煤礦開採的若干原煤，據此，我們向貴州邦達收取洗煤服務費。

財務資料

按分銷渠道計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分銷渠道計的銷售所得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佔總收益		佔總收益		佔總收益		佔總收益		佔總收益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核)										
對終端用戶客戶的											
直接銷售	386,696	82.6	322,351	81.2	559,518	89.2	230,575	96.2	248,497	94.1	
對貿易公司的銷售	79,863	17.1	73,541	18.5	60,038	9.6	4,212	1.8	14,681	5.5	
銷售煤炭產品小計	466,559	99.7	395,892	99.7	619,556	98.8	234,787	98.0	263,178	99.6	
銷售煤層氣	1,379	0.3	1,369	0.3	2,711	0.4	1,135	0.5	934	0.4	
洗煤服務分包收入	-	-	-	-	4,739	0.8	3,690	1.5	-	-	
總計	467,938	100	397,261	100	627,006	100	239,612	100	264,112	100	

附註：

- (1) 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銷售均透過貴州邦達進行。就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財務資料而言，「對終端用戶客戶的直接銷售」指我們透過貴州邦達向終端用戶客戶進行銷售，而「對貿易公司的銷售」指我們透過貴州邦達向貿易公司進行銷售。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一般將我們的煤炭產品出售予位於中國西南的終端用戶客戶及貿易公司，並向貴州粵邦獨家供應作發電用途的煤層氣。我們的煤炭產品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出售予貿易公司，乃主要由於中國(尤其是鋼鐵行業)行業產能過剩導致終端用戶客戶的現金流出現問題。為將本集團的壞賬風險減至最低及提升收賬能力，我們過往向貿易公司出售煤炭產品，藉此取得更好的支付條款。自二零一七年起，完成削減過剩產能令終端用戶客戶的財務狀況有所改善，我們因此向該等終端用戶客戶作出更多直接銷售並減少向貿易公司所作的銷售。

財務資料

銷量及平均售價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型計的銷量及平均售價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每噸煤炭		(每噸煤炭		(每噸煤炭		(每噸煤炭		(每噸煤炭	
	產品及		產品及		產品及		產品及		產品及	
	每立方米		每立方米		每立方米		每立方米		每立方米	
	銷量	煤層氣)	銷量	煤層氣)	銷量	煤層氣)	銷量	煤層氣)	銷量	煤層氣)
	噸/立方米	人民幣	噸/立方米	人民幣	噸/立方米	人民幣	噸/立方米	人民幣	噸/立方米	人民幣
	(未經審核)									
精煤	540,354	641.65	468,664	756.90	437,909	1,268.25	161,626	1,330.11	177,267	1,347.08
中煤	196,363	327.68	120,807	299.56	145,356	375.75	37,795	415.49	69,104	343.15
泥煤	117,425	80.70	83,116	47.73	116,730	81.90	50,000	82.05	9,829	68.44
原煤	128,493	358.14	3,640	275.9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煤層氣	6,474,203	0.21	7,672,000	0.18	14,477,453	0.19	6,108,692	0.19	4,929,103	0.19

精煤為用於煉焦煤生產的優質冶金煤，因此售價一般高於副產品。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西南的1/3煉焦精煤價格由二零一五年每噸約人民幣568.9元上升至二零一六年每噸約人民幣695.0元、二零一七年每噸約人民幣1,080.6元及二零一八年首兩季度每噸約人民幣1,156.4元。我們精煤的平均售價已由二零一五年每噸約人民幣641.65元上升至二零一六年每噸約人民幣756.90元，於二零一七年上升至每噸約人民幣1,268.25元，並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進一步上升至每噸約人民幣1,347.08元，與行業趨勢一致。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中煤的平均售價分別約為每噸人民幣327.68元、每噸人民幣299.56元、每噸人民幣375.75元、每噸人民幣415.49元及每噸人民幣343.15元。由於一般於二零一六年出售的中煤與二零一五年的相比有較低的淨熱值，中煤的平均售價由二零一五年每噸約人民幣327.68元下跌至二零一六年每噸約人民幣299.56元。中煤的平均售價上升至二零一七年每噸約人民幣375.75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出售的中煤有較高的淨熱值，加上煤炭價格於二零一七年持續復蘇。同樣，中煤的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每噸

財務資料

約人民幣415.49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每噸約人民幣343.15元，乃因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出售的中煤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相比淨熱值相對較高。

敏感度分析

下表載列有關(i)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煤炭產品及煤層氣的平均價格波動的影響；(ii)往績記錄期間水電費開支波動的影響；(iii)往績記錄期間員工成本及福利波動的影響；及(iv)往績記錄期間物料成本波動的影響的敏感度分析。涉及我們煤炭產品及煤層氣的平均價格、水電費開支、員工成本及福利以及物料成本的敏感度分析屬假設性質，我們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恆定。以下敏感度僅供參考，顯示倘相關變量出現所示程度的上升或下降時對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盈利能力的潛在影響。為闡述對我們財務表現的潛在影響，以下敏感度分析顯示(i)我們的煤炭產品及煤層氣的平均價格；(ii)水電費開支；(iii)員工成本及福利；及(iv)物料成本上升或下降5%、10%及15%時對我們年內除稅前溢利的潛在影響。

煤炭產品及煤層氣的平均價格上升／(下降)	上升／(下降) 15.0% (人民幣千元)	上升／(下降) 10.0% (人民幣千元)	上升／(下降) 5.0% (人民幣千元)
----------------------	-----------------------------	-----------------------------	----------------------------

除稅前溢利變動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0,191/(70,191)	46,794/(46,794)	23,397/(23,397)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9,589/(59,589)	39,726/(39,726)	19,863/(19,863)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4,051/(94,051)	62,701/(62,701)	31,350/(31,350)
截至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39,617/(39,617)	26,411/(26,411)	13,206/(13,206)

水電費開支上升／(下降)	上升／(下降) 15.0% (人民幣千元)	上升／(下降) 10.0% (人民幣千元)	上升／(下降) 5.0% (人民幣千元)
--------------	-----------------------------	-----------------------------	----------------------------

除稅前溢利變動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96)/4,296	(2,864)/2,864	(1,432)/1,432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18)/4,718	(3,145)/3,145	(1,573)/1,573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992)/5,992	(3,994)/3,994	(1,997)/1,997
截至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1,843)/1,843	(1,228)/1,228	(614)/614

財務資料

	上升／(下降)	上升／(下降)	上升／(下降)
員工成本及福利上升／(下降)	15.0%	10.0%	5.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i>除稅前溢利變動</i>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216)/17,216	(11,477)/11,477	(5,739)/5,739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505)/10,505	(7,003)/7,003	(3,502)/3,502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818)/15,818	(10,546)/10,546	(5,273)/5,273
截至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6,288)/6,288	(4,192)/4,192	(2,096)/2,096
	上升／(下降)	上升／(下降)	上升／(下降)
物料成本上升／(下降)	15.0%	10.0%	5.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i>除稅前溢利變動</i>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624)/12,624	(8,416)/8,416	(4,208)/4,208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821)/6,821	(4,547)/4,547	(2,274)/2,274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790)/10,790	(7,193)/7,193	(3,597)/3,597
截至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4,332)/4,332	(2,888)/2,888	(1,444)/1,444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直接參與煤礦營運的員工的員工成本及福利、物料成本、折舊、水電費開支、資源稅、營業稅及附加費以及其他銷售成本。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308.2百萬元、人民幣245.4百萬元、人民幣299.8百萬元、人民幣127.5百萬元及人民幣132.4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止五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及福利	114,774	70,031	105,455	44,244	41,923
物料	90,985	67,707	62,126	28,960	36,934
折舊	36,786	37,150	39,538	16,567	19,286
水電費	28,643	31,454	39,944	16,399	12,284
資源稅	17,558	14,259	23,258	8,804	9,869
營業稅及附加費	5,488	9,401	8,295	3,690	4,821
維修及保養	4,998	9,207	10,638	4,606	4,547
採礦權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6,020	4,310	4,392	1,144	1,572
其他	2,991	1,867	6,157	3,051	1,116
	<u>308,243</u>	<u>245,386</u>	<u>299,803</u>	<u>127,465</u>	<u>132,352</u>
總計	<u>308,243</u>	<u>245,386</u>	<u>299,803</u>	<u>127,465</u>	<u>132,352</u>

我們的銷售成本自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308.2百萬元下跌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245.4百萬元，此跌幅與銷量及收益跌幅一致。隨著中國煉焦煤產業自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度起逐漸復蘇，二零一七年的產量、銷量及收益均有所上升，故我們的銷售成本亦相應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299.8百萬元。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27.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9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32.4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煤炭產品銷量增幅一致。

員工成本及福利指直接參與採煤及洗煤作業員工的薪金及工資。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薪金及工資分別約為人民幣114.8百萬元、人民幣70.0百萬元、人民幣105.5百萬元、人民幣44.2百萬元及人民幣41.9百萬元，佔相關期間總銷售成本約37.2%、28.5%、35.2%、34.7%及31.7%。員工成本及福利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14.8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70.0百萬元，主要原因為(i)期內銷量

財務資料

下降；(ii)由於整個煤炭市場蕭條，煤炭價格僅自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度開始逐漸回升，故我們於二零一六年並無向僱員派發花紅；及(iii)礦工數目減少，原因為於二零一五年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由半機械化轉型至全面機械化工作面採礦。我們的員工成本及福利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70.0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05.5百萬元，原因為我們於二零一七年的收益因二零一七年中國煤炭價格持續回升而增加，令(i)礦工整體工資增加；及(ii)於二零一七年向礦工分派花紅。

物料成本指與煤礦營運有關的爆炸物、消耗品及零部件。儘管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均無發現主斷層，惟斷裂構造尚未完全構成。倘採煤工作面遇到該等小斷層，或會導致局部採礦嚴重貧化及局部降低煤炭回採率。再者，每一工作面有其自身的結構特點，因此，我們所產生的物料成本亦受工作面的複雜程度影響。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物料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91.0百萬元、人民幣67.7百萬元、人民幣62.1百萬元、人民幣29.0百萬元及人民幣36.9百萬元。

水電費主要指電力及供水成本。我們的水電費成本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分別約為人民幣28.6百萬元、人民幣31.5百萬元、人民幣39.9百萬元、人民幣16.4百萬元及人民幣12.3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水電費成本的增加主要由於每單位電力成本增加。我們的水電費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6.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2.3百萬元，主要由於總裝機容量的電費費率下降，而煤礦安裝的用電優化升級裝置亦令用電量大幅下降。

資源稅指煤炭資源稅，按煤炭銷售總收益(不計增值稅)的5%徵收。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資源稅分別約為人民幣17.6百萬元、人民幣14.3百萬元、人民幣23.3百萬元、人民幣8.8百萬元及人民幣9.9百萬元。

營業稅及附加費主要包括教育附加費及就我們生產及銷售煤炭產品所徵收的城市建設稅，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分別約為人民幣5.5百萬元、人民幣9.4百萬元、人民幣8.3百萬元、人民幣3.7百萬元及人民幣4.8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59.7百萬元、人民幣151.9百萬元、人民幣327.2百萬元、人民幣112.1百萬元及人民幣131.8百萬元。同期，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約為34.1%、38.2%、52.2%、46.8%及49.9%。

財務資料

儘管我們的毛利於二零一六年有所減少，惟煤炭價格自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度開始回升，令我們錄得毛利率由二零一五年約34.1%上升至二零一六年的38.2%。二零一七年煤炭價格持續回升導致毛利率由二零一六年約38.2%進一步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約52.2%。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來自貴州邦達的利息收入、政府補助金、租金收入及銀行利息收入。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16.6百萬元、人民幣14.5百萬元、人民幣11.7百萬元、人民幣12,000元及人民幣8.1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其他收入明細：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止五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74	219	52	12	416
來自貴州邦達的租金收入	-	-	194	-	450
來自貴州邦達的利息收入	14,159	11,270	-	-	-
政府補助金	2,200	3,020	11,389	-	7,145
其他	21	1	45	-	69
	<u>16,554</u>	<u>14,510</u>	<u>11,680</u>	<u>12</u>	<u>8,080</u>
總計	<u>16,554</u>	<u>14,510</u>	<u>11,680</u>	<u>12</u>	<u>8,080</u>

來自貴州邦達的利息收入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錄得來自貴州邦達的利息收入分別約人民幣14.2百萬元、人民幣11.3百萬元、零、零及零。有關利息收入來自舊松山透過其銀行融資(包括但不限保理其應收票據)向貴州邦達提供按年利率3%至7%計息的資金(「與貴州邦達的資金安排」)。與貴州邦達的資金安排已於二零一六年終止，因此，於二零一七年及其後並無錄得來自貴州邦達的利息收入。

財務資料

政府補助金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確認政府補助金的數額分別約人民幣2.2百萬元、人民幣3.0百萬元、人民幣11.4百萬元、零及人民幣7.1百萬元。該等政府補助金與(i)煤層氣相關的政府補助金；及(ii)向發電廠供應煤炭相關的政府補助金有關。

根據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頒佈的《財政部關於煤層氣(瓦斯)開發利用補貼的實施意見》，倘(a)企業開採的煤層氣作為民用瓦斯及化學原材料出售或自用；(b)有關企業已安裝設備計量所開採、出售及／或自用的煤層氣數量；或(c)所開採用於發電的煤層氣不可獲得上述補貼但可獲得根據《國家發展改革委印發關於利用煤層氣(煤礦瓦斯)發電工作實施意見的通知》授予的補貼，則該等開採煤層氣的企業合資格獲得補貼。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確認與開採煤層氣有關的政府補貼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2百萬元、人民幣3.0百萬元、人民幣3.9百萬元、零及人民幣6.6百萬元。

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發佈的《關於印發〈貴州省今冬明春煤炭生產及保障供應獎勵資金管理辦法〉的通知》(「二零一六年十一月通知」)，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煤炭企業有權獲取補貼，金額乃參考供發電之用的實際煤炭量及煤炭實際利用率計算。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補貼亦授予營運資金流動性有所改善的煤炭企業及於二零一六年末前恢復生產的煤炭企業。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確認與向發電廠供應煤炭相關的政府補貼為數約人民幣7.5百萬元。

根據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刊發的《關於下達2018年第一批省級電煤獎勵資金計劃的通知》(「二零一八年二月通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煤礦企業有權就向(a)貴州電網規管的盤州市火電企業；或(b)興義陽光資產經營管理集團有限公司清水河電廠供應的電煤收取每噸人民幣20元的補助金。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確認的相關政府補助金約為人民幣0.5百萬元。

財務資料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已收回壞賬、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以及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明細：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止五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收回壞賬	317	1,994	-	-	-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	(920)	670	2,340	1,070	200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收益	-	-	-	-	35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87)	-	-	-	-
匯兌收益淨額	-	-	9,495	5,039	8,759
總計	<u>(2,390)</u>	<u>2,664</u>	<u>11,835</u>	<u>6,109</u>	<u>8,994</u>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分別錄得已收回壞賬約人民幣317,000元及人民幣2.0百萬元，乃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前所產生的有關貿易應收款項，該等賬款已撤銷但於隨後相關期間內收回。

於資產轉讓前，舊紅果擁有位於盤縣紅果鎮蛾螂鋪休閒廣場旁-1-8層1-1號的樓宇（「該樓宇」），該樓宇其中一部分由貴州邦達佔用。資產轉讓完成後，該樓宇已轉讓予久泰邦達，而該樓宇其中一部分已租賃予貴州邦達。因此，該樓宇其中若干部分按投資物業列賬，並受公平值變動影響。

於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確認的匯兌收益淨額，主要因相關期間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而將以港元計值的股東貸款結餘轉換為人民幣。

分銷及銷售開支

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主要包括向客戶運送煤炭產品的運輸開支。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亦包括我們就通過花家莊鐵路物流中心以鐵路運輸煤炭向貴州邦達支付的有關物流服務開支。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26.0百萬元、人民幣6.3百萬元、人民幣28.0百萬元、人民幣5.4百萬元及人民幣9.8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分銷及銷售開支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運輸成本	25,549	5,579	26,496	4,781	8,689
物流服務開支	-	374	830	616	893
其他	467	299	662	50	177
總計	<u>26,016</u>	<u>6,252</u>	<u>27,988</u>	<u>5,447</u>	<u>9,759</u>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運輸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25.5百萬元、人民幣5.6百萬元、人民幣26.5百萬元、人民幣4.8百萬元及人民幣8.7百萬元。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起，我們的精煤一般先用貨車運往花家莊鐵路物流中心，隨後通過鐵路運送至我們的客戶。於完成資產轉讓後及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貴州邦達會就使用花家莊鐵路物流中心收取物流服務費。

我們的運輸成本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5.5百萬元大幅下跌至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起使用花家莊鐵路物流中心及二零一六年煤炭產品銷售額下降。然而，由於花家莊鐵路物流中心於二零一七年二月至七月暫時關閉，故我們不得不通過公路將煤炭產品運至我們煤礦以南約25公里的紅果上西鋪鐵路貨場；我們於二零一七年亦須經常承擔運輸成本，我們二零一七年的運輸成本增至約人民幣26.5百萬元。我們的運輸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4.8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8.7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i)我們須更經常承擔運輸成本；及(ii)我們以貨車代替鐵路向其中一名五大客戶交付中煤。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非直接參與煤礦營運的員工的員工成本及福利、環境保護費、往返交通及溝通費、法律及專業費以及折舊。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34.4百萬元、人民幣40.1百萬元、人民幣38.9百萬元、人民幣9.6百萬元及人民幣24.9百萬元。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止五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及福利	14,883	13,214	15,252	4,578	7,647
環境保護費	2,318	6,312	5,846	568	538
往返交通及溝通費	6,734	6,090	4,446	1,632	4,835
法律及專業費	105	3,629	3,931	640	2,810
折舊	6,245	5,408	4,482	1,427	1,388
辦公室開支	1,066	1,050	1,109	650	920
租金及差餉	124	518	753	86	1,144
保險	331	358	566	-	-
其他	2,562	3,477	2,476	3	5,611
總計	<u>34,368</u>	<u>40,056</u>	<u>38,861</u>	<u>9,584</u>	<u>24,893</u>

員工成本及福利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4.9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3.2百萬元，原因為整個煤炭市場蕭條，煤炭價格僅自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度開始逐漸回升，故於二零一六年概無向僱員派發花紅。我們的員工成本及福利隨後於二零一七年上升至約人民幣15.3百萬元，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七年的收益因二零一七年中國煤炭價格持續回升而增加，令(i)僱員薪金整體增加；及(ii)於二零一七年向僱員派發花紅。員工成本及福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4.6百萬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7.6百萬元，原因為(i)向部分於二零一八年春節期間加班工作的僱員支付額外加班費用；及(ii)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行政管理人員人數與二零一七年同期相比有所上升。

環境保護費指遵守環境相關規例如棄置矸石及排放污水所產生的成本，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分別約為人民幣2.3百萬元、人民幣6.3百萬元、人民幣5.8百萬元、人民幣0.6百萬元及人民幣0.5百萬元。

往返交通及溝通開支指差旅及為開發擴展客戶群所產生的開支，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分別約為人民幣6.7百萬元、人民幣6.1百萬元、人民幣4.4百萬元、人民幣1.6百萬元及人民幣4.8百萬元。

財務資料

往返交通及溝通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6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4.8百萬元，主要由於管理層為籌備[編纂]而更加頻密地往返香港，以及根據貴州省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及貴州煤礦安全監察局聯合發佈的《貴州省煤礦安全生產標準化考核定級實施細則(試行)》的通知，就紅果煤礦達到煤礦安全生產標準化一級標準產生的往返交通及住宿開支，而我們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達到有關標準。

法律及專業費主要指向專業人士支付的成本，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分別約為人民幣0.1百萬元、人民幣3.6百萬元、人民幣3.9百萬元、人民幣0.6百萬元及人民幣2.8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的法律及專業費主要分別有關二零一六年重組及委聘專業人士就我們擬將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各自的年產能由450,000噸提升至600,000噸編製環境影響報告等。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法律及專業費主要與我們就申請政府補助金向一名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所支付的費用有關。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其他分別約為人民幣2.6百萬元、人民幣3.5百萬元、人民幣2.5百萬元、人民幣3,000元及人民幣5.6百萬元。我們的其他行政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3,000元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5.6百萬元，主要由於(i)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為維修及保養紅果煤礦的辦公室物業及設備以達到煤礦安全生產標準化一級標準所產生的培訓成本及開支；及(ii)有關成立香港辦事處的行政成本。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向地方居民支付搬遷補償及保養費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其他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4.3百萬元、人民幣3.9百萬元、人民幣6.4百萬元、人民幣0.4百萬元及人民幣5.7百萬元。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其他開支明細：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止五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地方居民支付搬遷補償及					
保養費	3,152	3,540	6,037	-	5,438
其他	1,148	371	362	361	235
	<u>4,300</u>	<u>3,911</u>	<u>6,399</u>	<u>361</u>	<u>5,673</u>
總計	<u>4,300</u>	<u>3,911</u>	<u>6,399</u>	<u>361</u>	<u>5,673</u>

向地方居民支付搬遷補償及保養費主要有關向受我們採礦作業影響的地方居民支付的費用。此外，於二零一七年，我們亦產生維修松山沙坡公路(我們用於運輸煤炭的主要公路)的保養費，導致整體其他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9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6.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產生向地方居民支付的搬遷補償及保養費約人民幣5.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除支付維修松山沙坡公路的保養費外，亦就向我們建設新松山洗煤廠而可能受影響的地方居民所作搬遷補償計提撥備。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及已貼現票據的利息開支減在建工程資本化利息。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銀行借款按介乎8.0%至11.0%的固定年利率計息。該等銀行借款由舊松山借入並由貴州邦達擔保(「舊松山借款」)。由於根據資產轉讓僅轉讓舊松山的資產而非其負債，且久泰邦達並無收購舊松山借款，故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資產轉讓完成後，本集團並無因舊松山借款而產生額外利息開支。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亦按介乎約3%至7%的實際年利率，貼現從貴州邦達或我們的客戶獲得的銀行承兌票據。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融資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16.9百萬元、人民幣15.2百萬元、人民幣7.6百萬元、人民幣2.4百萬元及人民幣2.8百萬元，其中，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數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4.2百萬元及人民幣11.3百萬元的已貼現票據利息計入貴州邦達。

財務資料

[編纂]開支

[編纂]開支指就有關[編纂]的[編纂]及[編纂]產生的費用及成本。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編纂]開支分別為零、零、約人民幣[編纂]元、[編纂]及約人民幣[編纂]元。

稅項支出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國內企業及外國[編纂]企業須統一按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由於舊紅果及舊苞谷山屬國內企業，故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然而，舊松山屬個人獨資企業，故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35%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於二零一六年資產轉讓完成後，本集團旗下的各個中國實體須按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有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所得稅開支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0。

本集團的實際稅率按相應年度／期間的所得稅除以年內／期內除稅前溢利計算，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分別約為34.7%、4.5%、29.6%、27.6%及31.0%。實際稅率於二零一六年大幅下降至約4.5%，主要由於二零一六年資產轉讓所產生的一次性遞延稅影響。由於二零一六年資產轉讓並無產生一次性遞延稅項影響，於二零一七年，我們的二零一七年實際稅率增至約29.6%。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實際稅率增至約31.0%，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不可扣稅[編纂]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

審閱歷史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與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239.6百萬元增加約10.2%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264.1百萬元。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i)煤炭產品的銷量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249,421噸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256,200噸，尤其是精煤銷量於相應期間由約161,626噸增加至約177,267噸；及(ii)精煤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每噸約人民幣1,330.11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每噸約人民幣1,347.08元。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27.5百萬元增加約3.8%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32.4百萬元。該增幅與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銷量增幅一致，主要由於(a)物料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29.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36.9百萬元；及(b)折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6.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9.3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鑒於上述者，我們的毛利(相當於收益減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12.1百萬元增加約17.5%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31.8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按毛利除以收益計算)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46.8%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49.9%，主要由於煤炭價格於二零一八年首兩季度持續回升。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2,000元大幅增加約67,233.3%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8.1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i)銀行利息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2,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0.4百萬元，乃因我們的銀行存款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維持在較高水平；(ii)來自貴州邦達的租金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零增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0.5百萬元，乃因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十月開始收到貴州邦達就其向我們租賃辦公室的租金收入；及(iii)政府補助金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零增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7.1百萬元，主要由於確認有關開採煤層氣的補助金及根據二零一八年二月通知就供應電煤收取補助金。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6.1百萬元增加約47.2%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9.0百萬元。其他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匯兌收益淨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5.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8.8百萬元，部分被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0.2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分銷及銷售開支

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5.4百萬元大幅增加約79.2%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9.8百萬元。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增加，主要由於(i)我們須更經常承擔運輸成本；及(ii)我們以貨車代替鐵路向其中一名五大客戶交付中煤，令運輸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4.8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8.7百萬元。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9.6百萬元大幅增加約159.7%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24.9百萬元。我們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i)員工成本及福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4.6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7.6百萬元，原因為(a)向部分於二零一八年春節期間加班工作的僱員支付額外加班費用；及(b)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行政管理人員人數與二零一八年同期相比有所上升；(ii)往返交通及溝通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6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4.8百萬元；及(iii)法律及專業費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0.6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2.8百萬元。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0.4百萬元大幅增加約1,471.5%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5.7百萬元。我們的其他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有關維修松山沙坡公路的保養費及向我們建設新松山洗煤廠而可能受影響的地方居民所作搬遷補償計提撥備。以上兩項均不適用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2.4百萬元增加約15.7%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2.8百萬元。我們的融資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貼現更多已收客戶的銀行承兌票據。

[編纂]開支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產生[編纂]開支分別為零及約人民幣[編纂]元。

財務資料

除稅前溢利

鑒於以上所述，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00.5百萬元減少約1.7%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98.8百萬元。

稅項支出

儘管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100.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98.8百萬元，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27.7百萬元增加約10.5%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30.6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不可扣稅[編纂]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鑒於以上所述，我們的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72.8百萬元減少約6.3%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人民幣68.2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97.3百萬元增加約57.8%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627.0百萬元。收益大幅增加主要由於中國煤炭價格於二零一七年持續回升令我們的精煤平均售價由二零一六年每噸約人民幣756.90元大幅增加至二零一七年每噸約人民幣1,268.25元。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245.4百萬元增加約22.2%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299.8百萬元。該增幅與我們於二零一七年的銷量較二零一六年的增幅一致，是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七年的收益因二零一七年中國煤炭價格持續回升而增加，令(i)礦工薪金整體增加；及(ii)於二零一七年向礦工派發花紅，導致員工成本及福利有所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鑒於以上所述，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51.9百萬元大幅增加約115.4%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327.2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六年約38.2%增至二零一七年約52.2%，主要是由於中國煤炭價格於二零一七年持續回升，令我們煤炭產品的平均售價於二零一七年上升。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4.5百萬元減少約19.5%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1.7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與貴州邦達的資金安排於二零一六終止，致使二零一七年並無錄得來自貴州邦達的利息收入，同時部分被所獲政府補助金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0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1.4百萬元所抵銷，此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確認與向發電廠供應煤炭有關的政府補助金人民幣7.5百萬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2.7百萬元增加約344.3%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1.8百萬元。其他收益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在二零一七年錄得匯兌收益淨額約人民幣9.5百萬元及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於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2.3百萬元所致。

分銷及銷售開支

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6.3百萬元大幅增加約347.7%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28.0百萬元。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大幅上漲主要由於運輸成本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5.6百萬元上升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26.5百萬元，原因為(i)我們的銷量上升；(ii)花家莊鐵路物流中心於二零一七年二月至七月暫時關閉，故我們不得不通過公路將煤炭產品運至我們煤礦以南約25公里的紅果上西鋪鐵路貨場；及(iii)我們須更經常承擔運輸成本。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40.1百萬元輕微減少約3.0%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38.9百萬元。我們的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i)折舊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5.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4.5百萬元，原因為舊紅果於二零一六年向貴州粵邦出售低濃度甲烷發電廠；及(ii)往返交通及溝通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6.1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4.4百萬元，主要由於成本管控所致；而(iii)同時部分由員工成本及福利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3.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5.3百萬元抵銷，由於我們年內的收益因中國煤炭價格持續回升而增加，令我們於該年向僱員派發花紅。

財務資料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9百萬元大幅增加約63.6%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6.4百萬元。我們的其他開支大幅增加，主要由於向地方居民支付的搬遷補償及保養費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5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6.0百萬元，原因為我們於二零一七年為維修松山沙坡公路(我們用於運輸煤炭的主要公路)而產生保養費。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5.2百萬元減少約50.3%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7.6百萬元，主要由於(i)久泰邦達並無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的資產轉讓收購舊松山借款；及(ii)於二零一六年終止與貴州邦達的資金安排。

[編纂]開支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產生[編纂]開支分別為[編纂]及約人民幣[編纂]元。

除稅前溢利

鑒於上述者，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03.6百萬元大幅增加約151.6%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260.6百萬元。

稅項支出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4.6百萬元增加約1,564.4%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77.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二零一七年的除稅前溢利較二零一六年大幅增加及於二零一六年資產轉讓產生的一次性遞延稅項影響。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鑒於上述者，我們的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99.0百萬元大幅增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83.4百萬元。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467.9百萬元減少約15.1%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97.3百萬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整個煤炭市場蕭條，煤炭價格僅自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度開始逐漸回升，導致我們二零一六年的精煤及原煤銷量較二零一五年有所下降。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308.2百萬元減少約20.4%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245.4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i)整個煤炭市場蕭條，煤炭價格僅自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度開始逐漸回升，故此並無於二零一六年向僱員派發紅利；及(ii)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於二零一五年完成由半機械化向機械化工作面轉型，令礦工人數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鑒於上述者，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59.7百萬元減少約4.9%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51.9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五年約34.1%上升至二零一六年38.2%，主要由於中國煤炭價格自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度開始回升，令我們精煤的平均售價在二零一六年漸漲。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6.6百萬元減少約12.3%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4.5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因出台煤炭企業就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供應煤炭用於發電可獲發補貼的二零一六年十一月通知，與貴州邦達的資金安排所得利息收入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4.2百萬元減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1.3百萬元的減幅，已被政府補助金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2百萬元增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0百萬元的增幅所部分抵銷。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於二零一五年錄得其他虧損約人民幣2.4百萬元及於二零一六年錄得其他收益約人民幣2.7百萬元。於二零一五年錄得的其他虧損主要歸因於撇銷物業、

財務資料

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1.8百萬元及投資物業公平值下降約人民幣920,000元，已被已收回壞賬約人民幣317,000元部分抵銷；而於二零一六年錄得的其他收益主要歸因於已收回壞賬約人民幣2.0百萬元及投資物業公平值上升約人民幣670,000元。

分銷及銷售開支

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6.0百萬元大幅減少約76.0%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6.3百萬元。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大幅減少主要由於運輸成本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5.5百萬元下跌至二零一六年人民幣約5.6百萬元，原因為(i)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起，我們使用花家莊鐵路物流中心，該物流中心距離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的路程分別僅有5公里及6.5公里；及(ii)於二零一六年煤炭產品銷售額下跌。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34.4百萬元增加約16.6%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40.1百萬元。我們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i)我們為遵守嚴苛的環境法律法規而產生更多費用，令環境保護費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3百萬元增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6.3百萬元；及(ii)法律及專業費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0.1百萬元增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6百萬元，主要與二零一六年重組所產生的專業費用有關。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4.3百萬元減少約9.0%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9百萬元。我們於二零一六年的其他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向當地村民作出一次性捐款，作為我們二零一五年企業社會責任計劃的一部分。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6.9百萬元減少約9.9%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5.2百萬元，主要由於(i)舊松山借款並非由久泰邦達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的資產轉讓收購；及(ii)於二零一六年終止與貴州邦達的資金安排，令貼現票據利息減少。

財務資料

除稅前溢利

鑒於上述者，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92.3百萬元增加約12.3%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03.6百萬元。

稅項支出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32.1百萬元減少約85.5%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4.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資產轉讓產生的遞延稅項影響所致。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鑒於上述者，我們的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60.2百萬元大幅增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99.0百萬元。

財務資料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6,870	338,029	394,492	447,091
投資物業	49,370	50,040	52,380	52,580
預付租賃款項	10,022	10,732	10,492	10,395
採礦權	124,182	120,072	115,920	114,445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119	11,162	11,205	11,217
租金按金	-	-	1,301	1,29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4,840	608	1,841	360
遞延稅項資產	-	22,133	22,928	23,247
	<u>536,403</u>	<u>552,776</u>	<u>610,559</u>	<u>660,629</u>
流動資產				
存貨	27,857	7,036	20,421	15,160
預付租賃款項	161	179	179	17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0,230	153,485	212,243	207,864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13,262	36,772	19,830	21,967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	-	193,000	-
應收關聯方款項	103,801	12,292	3,971	5,0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87	35,457	33,169	196,158
	<u>247,698</u>	<u>245,221</u>	<u>482,813</u>	<u>446,33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2,663	11,638	49,321	71,3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8,564	35,415	47,558	45,604
應付關聯方款項	357,152	81,987	24,934	40,438
應付股東款項	-	289,213	280,057	-
應付稅項	8,077	14,458	26,122	25,333
銀行借款	139,416	84,031	191,016	106,361
	<u>585,872</u>	<u>516,742</u>	<u>619,008</u>	<u>289,087</u>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u>(338,174)</u>	<u>(271,521)</u>	<u>(136,195)</u>	<u>157,24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98,229</u>	<u>281,255</u>	<u>474,364</u>	<u>817,878</u>
非流動負債				
修復成本撥備	1,893	1,959	2,028	2,057
遞延稅項負債	1,592	2,288	11,913	15,604
	<u>3,485</u>	<u>4,247</u>	<u>13,941</u>	<u>17,661</u>
資產淨值	<u><u>194,744</u></u>	<u><u>277,008</u></u>	<u><u>460,423</u></u>	<u><u>800,217</u></u>

財務資料

所選資產負債表項目的討論

存貨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i)煤炭產品；(ii)在運貨物；及(iii)輔料及備件。

下表載列存貨於所示日期的組成部分及於所示期間的存貨周轉天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煤炭產品	8,461	5,730	10,568	2,981
在運貨物	15,286	-	4,970	3,782
小計	23,747	5,730	15,538	6,763
輔料及備件	4,110	1,306	4,883	8,397
總計	<u>27,857</u>	<u>7,036</u>	<u>20,421</u>	<u>15,160</u>
				截至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存貨周轉天數 ⁽¹⁾	<u>34.4</u>	<u>26.0</u>	<u>16.7</u>	<u>20.3</u>

附註：

- (1) 存貨周轉天數按報告期間的存貨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平均數除以該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一年365天或五個月151天計算。

存貨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7.9百萬元大幅減少約74.7%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在運貨物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3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零所致。存貨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0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在運貨物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零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0百萬元，此外，

財務資料

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底對松山洗煤廠進行年度檢修，導致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待洗煤的原煤存貨增加，而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我們於一月初進行年度檢修。存貨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2百萬元，主要由於煤炭產品存貨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6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0百萬元，部分被輔料及備件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9百萬元增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4百萬元所抵銷，原因為我們預期輔料及備件於二零一八年的使用率增加，故備存更多輔料及備件。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約為34.4天、26.0天、16.7天及20.3天。於往績記錄期間，存貨周轉天數整體縮短主要是由於我們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透過跟進客戶的預期交付時間表加強存貨控制。存貨周轉天數由二零一七年約16.7天輕微增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20.3天。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所有存貨其後已於最後可行日期動用。

預付租賃款項

預付租賃款項指我們就於中國的中期租約(即為期40至50年)項下的土地使用權付款。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預付租賃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五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部分	10,022	10,732	10,492	10,395
即期部分	161	179	179	179
總計	<u>10,183</u>	<u>10,911</u>	<u>10,671</u>	<u>10,574</u>

財務資料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應收客戶(除貴州邦達外)的煤炭產品及煤層氣買價付款。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五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994	40,939	13,910	94,804
減：減值虧損	(1,994)	-	-	-
	<u> </u>	<u> </u>	<u> </u>	<u> </u>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u> </u>	<u>40,939</u>	<u>13,910</u>	<u>94,804</u>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所有銷售均透過貴州邦達進行，且所有應收貴州邦達款項均以應收關聯方款項入賬。自二零一六年九月以來，我們直接對客戶進行所有銷售，因此，我們銷售煤炭產品及煤層氣的所有應收款項均以貿易應收款項入賬。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0.9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9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使用銀行承兌票據向我們償付款項。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增加至約人民幣94.8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向我們償付其貿易應收款項的時間不同。

我們向貿易客戶授予0至30天的信貸期。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我們定期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定期訂定其信貸額度。一般而言，我們僅會與信貸記錄良好且具誠信的客戶進行信貸銷售。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五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	39,698	13,910	58,537
31至90天	-	1,241	-	36,267
	<hr/>	<hr/>	<hr/>	<hr/>
總計	-	40,939	13,910	94,804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介乎31至90天，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零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6.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其中一名主要客戶並未償付我們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及四月向其所作銷售的付款。該客戶其後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底前透過付款期限為6個月的銀行承兌票據償付有關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對貿易應收款項均不計任何利息。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時，我們評估賬目可收回性及賬齡分析，並考慮管理層就各客戶目前的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等方面所作的判斷。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分別約零、人民幣1,241,000元、零及人民幣36,267,000元的應收賬款計入各報告期末已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結餘，而我們並未就減值虧損作出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及基於過往經驗及後期結算，該等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款項。我們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逾期但未就減值虧損計提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增加，主要由於上述主要客戶並未償付我們向其所作銷售的付款，而該結餘已於其後由該客戶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底前以於6個月內到期的銀行承兌票據償付。

應收票據

我們的應收票據主要指應收貴州邦達票據(作為與貴州邦達的資金安排的一部分)及自客戶所收取的銀行承兌票據。所有應收票據均於180天內到期。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分別擁有金額約為人民幣100.2百萬元、人民幣112.5百萬元、人民幣198.3百萬元及人民幣113.1百萬元的應收票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應

財務資料

收票據均來自貴州邦達。就於初步信貸期屆滿時使用銀行承兌票據結算其貿易應收款項的客戶而言，於下文所載所示各報告期末的應收票據賬齡分析是基於我們收取客戶票據日期：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	19,000	39,534	7,300
31至60天	100,000	64,000	13,000	50,000
61至90天	230	21,500	36,000	15,650
91至120天	-	8,046	65,000	12,610
121至180天	-	-	44,799	27,500
總計	<u>100,230</u>	<u>112,546</u>	<u>198,333</u>	<u>113,060</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有應收票據均來自貴州邦達(作為與貴州邦達的資金安排的一部分)。與貴州邦達的資金安排於二零一六年終止時，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有應收票據均與我們的客戶為償付貿易應收款項而給予我們的銀行承兌票據有關。由於我們大多數客戶使用銀行承兌票據向我們償付款項，故我們的應收票據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12.5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8.3百萬元，該增幅與收益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97.3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627.0百萬元的增幅一致。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減少至約人民幣113.1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使用銀行承兌票據向我們償付款項的時間不同。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的周轉天數 ⁽¹⁾	202.3	116.6	106.5	120.1

附註：

- (1) 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按報告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平均數除以該期間的收益，再乘以一年365天或五個月151天計算。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分別約為202.3天、116.6天、106.5天及120.1天。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整體有所縮短，主要由於我們透過根據客戶的預期交付時間表進行信貸管控。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增加至約120.1天，主要由於客戶向我們償付其貿易應收款項的時間不同。

於最後可行日期，(a)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b)約人民幣107.1百萬元，相當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約人民幣113.1百萬元約94.7%，已於其後結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i)向供應商購買輔料及備件的按金；(ii)預付[編纂]及發行成本；(iii)遞延發行成本；(iv)向政府機關作出的臨時墊款；(v)其他可回收稅項；(vi)就運輸成本補給應收客戶的其他款項；及(vii)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向供應商購買輔料及 備件的按金	4,482	5,076	357	1,312
預付[編纂]及發行成本	-	-	[編纂]	[編纂]
遞延發行成本	-	-	[編纂]	[編纂]
向政府機關作出的 臨時墊款	7,200	-	-	-
其他可回收稅項	466	27,225	915	458
就運輸成本補給 應收客戶的其他款項	-	2,615	9,610	4,149
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及按金	1,214	1,856	3,253	9,828
總計	13,362	36,772	19,830	21,967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13.4百萬元、人民幣36.8百萬元、人民幣19.8百萬元及人民幣22.0百萬元。

我們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6.8百萬元，主要由於資產轉讓產生確認其他可收回稅項約人民幣27.2百萬元。

我們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降至約人民幣19.8百萬元，主要由於(i)其他可收回稅項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7.2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0.9百萬元；及(ii)由於我們二零一七年須於交付前向供應商支付按金的情況較少，故向供應商購買輔料及備件的按金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1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0.4百萬元，部分被(i)預付[編纂]及發行成本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零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4百萬元；(ii)遞延發行成本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零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3百萬元；及(iii)就運輸成本補給應收客戶的其他款項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6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6百萬元所抵銷，原因為我們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代部分客戶預付運輸費用。

我們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增加至約人民幣22.0百萬元，主要由於(i)遞延發行成本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3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3百萬元；(ii)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3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8百萬元，主要由於預扣僱員工資以支付社保基金的僱員供款部分及預付鐵路運輸費用增加；及(iii)向供應商購買輔料及備件的按金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0.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百萬元，原因為我們向供應商付款的時間與彼等向我們交付輔料及備件的時間不同，部分被就運輸成本補給應收客戶的其他款項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6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1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貿易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我們購買輔料及備件的應付款項。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22.7百萬元、人民幣11.6百萬元、人民幣49.3百萬元及人民幣71.4百萬元。我們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款項變動是主要由於向供應商付款的時間不同。我們購買商品的平均信貸期為90天。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五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3,457	10,604	15,364	22,373
31至60天	4,607	1,034	8,032	11,620
61至180天	6,137	-	10,318	24,176
181至365天	4,656	-	15,607	13,153
一年以上	3,806	-	-	29
總計	<u>22,663</u>	<u>11,638</u>	<u>49,321</u>	<u>71,351</u>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¹⁾	<u>26.5</u>	<u>25.5</u>	<u>37.1</u>	<u>68.8</u>

附註：

- (1) 應付款項周轉天數按報告期內貿易應付款項的期初結餘與期末結餘的平均數除以該期間的總銷售成本，乘以一年365天或五個月151天計算。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分別約為26.5天、25.5天、37.1天及68.8天。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由二零一六年約25.5天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約37.1天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68.8天，主要由於向供應商付款的時間不同，令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款項有所增加。

財務資料

於最後可行日期，約人民幣60.5百萬元的款項，相當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約人民幣71.4百萬元的約84.8%，已於其後結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應付員工成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預收賬款及其他應付稅項。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員工成本	29,801	15,593	24,929	19,213
應付運輸成本	-	1,633	1,772	4,198
收購物業、廠房及 設備應付款項	14,738	10,655	-	4,633
其他應付稅項	7,726	3,235	4,571	5,571
來自貴州邦達的遞延利 息收入	1,183	-	-	-
預收賬款	-	1,177	7,010	3,073
應計[編纂]及發行成本	-	-	[編纂]	[編纂]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 用	5,116	3,122	6,397	5,358
總計	<u>58,564</u>	<u>35,415</u>	<u>47,558</u>	<u>45,604</u>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8.6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5.4百萬元，主要由於應付員工成本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9.8百萬元下降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6百萬元，與二零一六年產生的薪金及工資減幅一致，此乃由於整個煤炭市場蕭條，煤炭價格僅自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度開始逐漸復蘇，故我們並無向僱員派發花紅。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5.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7.6百萬元，主要由於(i)二零一七年員工數目增加、僱員薪金普遍上升及向員工分派花紅導致應付員工

財務資料

成本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6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4.9百萬元；及(ii)預收賬款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0百萬元。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7.6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5.6百萬元，主要由於(i)應付員工成本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4.9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2百萬元，乃因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向僱員支付二零一七年花紅；及(ii)預收賬款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0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1百萬元，部分被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零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6百萬元所抵銷。

復墾成本撥備

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倘耕地、草地或森林因勘探或採礦活動而遭到任何損害，則採礦企業必須於採礦結束後通過開墾、重新種植樹木或草坪或其他適當措施將土地恢復至可用狀態。我們就復墾成本的現時責任計提撥備。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復墾成本撥備分別約為人民幣1.9百萬元、人民幣2.0百萬元、人民幣2.0百萬元及人民幣2.1百萬元。

復墾成本撥備已由我們的管理層依據礦場關閉後彼等對復墾的估計進行釐定。往績記錄期間用於釐定復墾成本撥備的貼現率為8%。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人民幣千元
自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111,173	79,074	360,535	27,433
投資活動(所用)				
所得現金淨額	(26,293)	(408,201)	(295,779)	125,679
融資活動(所用)				
所得現金淨額	<u>(92,297)</u>	<u>362,297</u>	<u>(67,044)</u>	<u>9,87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增加淨額	(7,417)	33,170	(2,288)	162,989
年初/期初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u>9,704</u>	<u>2,287</u>	<u>35,457</u>	<u>33,169</u>
年末/期末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u><u>2,287</u></u>	<u><u>35,457</u></u>	<u><u>33,169</u></u>	<u><u>196,158</u></u>

自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我們主要通過收取銷售煤炭產品及煤層氣的款項從經營活動中產生現金。我們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主要用於煤礦營運的相關銷售成本。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自經營活動中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7.4百萬元。該金額反映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114.7百萬元，就營運資金流出淨額調整約人民幣55.9百萬元以及稅項及已付利息約人民幣31.3百萬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指附追索權已貼現票據減少約人民幣84.7百萬元，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2.0百萬元所抵銷。

於二零一七年，我們自經營活動中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60.5百萬元。該金額反映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305.1百萬元，就營運資金流入淨額調整約人民幣121.0百萬元以及稅項及已付利息約人民幣65.5百萬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指附追索權已貼現票據增加約人民幣107.0百萬元，部分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58.8百萬元所抵銷。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自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79.1百萬元。該金額反映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151.5百萬元，就營運資金流出淨額調整約人民幣46.8百萬元以及稅項及已付利息約人民幣25.3百萬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51.3百萬元及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35.2百萬元，部分由存貨減少約人民幣20.8百萬元所抵銷。

於二零一五年，我們自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11.2百萬元。該金額反映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146.3百萬元，就營運資金流入淨額調整約人民幣10.7百萬元以及稅項及已付利息約人民幣45.8百萬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約人民幣318.7百萬元及應付關連方款項增加約人民幣76.6百萬元，部分由附追索權已貼現票據減少約人民幣314.4百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我們自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包括關聯方還款，而我們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主要包括向關聯方墊款、向一名董事墊款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用現金。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25.7百萬元。該金額主要反映董事余邦平先生償還我們向其作出的墊款人民幣210百萬元，部分被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現金流出約人民幣66.6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二零一七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95.8百萬元。該金額主要反映向董事余邦平先生墊款約人民幣193.0百萬元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約人民幣109.3百萬元，原因為我們繼續進一步開發礦場。

於二零一六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08.2百萬元。該金額主要反映向關聯方作出的墊款約人民幣499.0百萬元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約人民幣51.5百萬元，部分由關聯方還款約人民幣126.0百萬元所抵銷。

於二零一五年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6.3百萬元。該金額主要反映關聯方墊款約人民幣152.9百萬元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約人民幣52.7百萬元，部分由關聯方還款約人民幣110.1百萬元、一名董事的還款約人民幣39.7百萬元及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28.0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我們自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包括關聯方墊款、股東墊款及向久泰邦達注資。我們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主要包括向關聯方還款。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9.9百萬元。該金額為關聯方墊款約人民幣9.9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7.0百萬元。該金額反映償還關聯方款項約人民幣82.0百萬元，由關聯方墊款約人民幣14.9百萬元所抵銷。

於二零一六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62.3百萬元。該金額主要反映關聯方墊款約人民幣467.7百萬元及向久泰邦達注資約人民幣331.6百萬元，部分由關聯方還款約人民幣434.9百萬元所抵銷。

於二零一五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92.3百萬元。該金額反映向關聯方還款約人民幣413.0百萬元，由關聯方墊款約人民幣320.7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營運資金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手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股東注資滿足營運資金需求。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支付貿易及非貿易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方面並無重大拖欠。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38.2百萬元、人民幣271.5百萬元及人民幣136.2百萬元。本集團出現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主要來自應付關聯方款項及應付股東款項。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分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57.2百萬元及人民幣88.0百萬元。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應付關聯方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357.2百萬元、人民幣82.0百萬元、人民幣24.9百萬元、人民幣40.4百萬元及人民幣41.9百萬元。有關結餘主要為應付貴州邦達的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的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的非貿易部分預期將於[編纂]後悉數償還。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應付股東款項分別約為零、人民幣289.2百萬元、人民幣280.1百萬元、零及零。有關款項為應付Spring Snow Limited及Gain Resources Limited的款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悉數資本化。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本集團的重組—貸款資本化」一節。假設應付股東款項於下列日期悉數資本化，本集團則會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現調整後流動資產淨值狀況，分別約為人民幣17.7百萬元及人民幣143.9百萬元。

此外，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維持穩定，分別約為人民幣111.2百萬元、人民幣79.1百萬元、人民幣360.5百萬元及人民幣27.4百萬元。基於上文所述並計及我們可獲得的財務資源(包括手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可供動用融資及估計[編纂][編纂])，董事認為且獨家保薦人認同，我們將擁有自本文件日期起未來至少12個月期間業務所需營運資金的125%。

財務資料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於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27,857	7,036	20,421	15,160	28,710
預付租賃款項	161	179	179	179	179
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	100,230	153,485	212,243	207,864	232,989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13,362	36,772	19,830	21,967	22,058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	-	193,000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103,801	12,292	3,971	5,008	4,2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87	35,457	33,169	196,158	173,861
流動資產總值	<u>247,698</u>	<u>245,221</u>	<u>482,813</u>	<u>446,336</u>	<u>462,02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2,663	11,638	49,321	71,351	71,747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58,564	35,415	47,558	45,604	49,984
應付關聯方款項	357,152	81,987	24,934	40,438	41,862
應付股東款項	-	289,213	280,057	-	-
應付稅項	8,077	14,458	26,122	25,333	20,134
銀行借款	139,416	84,031	191,016	106,361	190,302
流動負債總額	<u>585,872</u>	<u>516,742</u>	<u>619,008</u>	<u>289,087</u>	<u>374,029</u>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u>(338,174)</u>	<u>(271,521)</u>	<u>(136,195)</u>	<u>157,249</u>	<u>87,998</u>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38.2百萬元、人民幣271.5百萬元及人民幣136.2百萬元。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主要反映(i)應付關聯方款項；及(ii)應付股東款項，主要指股東為本集團收購久泰邦達49%股權提供資金的墊款金額。

財務資料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38.2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71.5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及(ii)銀行借款減少，部分由我們股東為撥付於二零一六年收購久泰邦達49%股權而墊款的股東貸款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71.5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6.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二零一七年的收益增加，令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及(ii)向董事余邦平先生墊款約人民幣193.0百萬元，部分被銀行借款增加所抵銷。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反轉，我們因此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57.2百萬元。該反轉乃主要由於應付股東款項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獲悉數資本化，令該等款項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0.1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零。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本集團的重組—貸款資本化」一節。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7.2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約人民幣88.0百萬元，主要由於久泰邦達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向余邦平先生、孫先生、瞿女士、余邦成先生及王先生支付股息人民幣145.86百萬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股息」一節。

所有應收關聯方的非貿易性質款項將於[編纂]前償還。

受限制銀行存款

受限制銀行存款指根據相關中國政府機構有關環境恢復的規定於銀行存置的金額。當且僅當有關礦山的環境恢復工作符合政府規定，有關金額則會於採礦活動終止或礦山關閉時解除。我們的受限制銀行存款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分別為約人民幣11.1百萬元、人民幣11.2百萬元、人民幣11.2百萬元及人民幣11.2百萬元。受限制銀行存款按現行市場年利率計息。

財務資料

經營成本

下表載列我們的紅果煤礦於所示期間的過往及預測每噸煤炭單位經營成本：

項目	過往			預測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一至五月	二零一八年 六至十二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煤礦開採成本(人民幣元/噸所開採煤炭)							
僱傭勞工及運輸	88.59	77.58	111.97	129.08	132.95	132.95	132.95
消耗品	56.87	54.20	72.86	73.32	75.51	75.51	75.51
燃料及水電	16.71	27.62	37.37	29.47	30.35	30.35	30.35
維護/維修及其他	6.29	4.69	12.70	12.79	13.18	13.18	13.18
開採成本總額	168.47	164.10	234.90	244.65	251.99	251.99	251.99
洗煤成本(人民幣元/噸所洗煤炭)							
僱傭勞工及運輸	4.88	6.19	9.13	8.75	9.01	9.01	9.01
消耗品	8.50	7.82	8.04	7.82	8.05	8.05	8.05
燃料及水電	7.66	8.61	9.65	9.57	9.86	9.86	9.86
維護/維修及其他	0.15	1.57	3.92	3.92	4.04	4.04	4.04
洗煤成本總額	21.19	24.19	30.74	30.06	30.96	30.96	30.96
一般及行政以及其他成本 (人民幣元/噸所開採煤炭)							
現場及場外管理	22.71	43.29	43.48	79.38	81.76	81.76	81.76
環境保護及監督	-	-	-	-	-	-	-
產品營銷及運輸	24.07	7.20	31.45	30.58	31.50	31.50	31.50
非所得稅、特許費及 政府收費	19.16	27.65	33.87	47.30	38.35	37.00	37.00
利息及貼現費用	13.65	17.18	10.90	8.75	9.02	9.02	9.02
或然撥備	-	-	-	-	-	-	-
一般及行政以及其他成本總額	79.58	95.33	119.70	166.02	160.63	159.28	159.28
經營現金成本總額 (人民幣元/噸煤炭)	269.25	283.62	385.33	440.72	443.57	442.22	442.22

財務資料

項目	過往			預測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一至五月	六至十二月		
減值及攤銷(人民幣元/噸 所開採煤炭)	51.63	64.85	64.77	82.05	68.95	71.58	68.62
生產成本總額(人民幣元/噸煤炭)	320.87	348.47	450.11	522.77	512.52	513.81	510.84
當量精煤經營成本(人民幣元/噸)	455.73	494.78	693.95	730.02	771.39	772.68	772.68
當量精煤生產成本總額 (人民幣元/噸)	544.73	607.69	810.85	865.10	891.26	897.75	892.57

下表載列我們的苞谷山煤礦於所示期間的過往及預測每噸單位現金經營成本：

項目	過往			預測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一至五月	六至十二月		
煤炭開採成本(人民幣元/噸 所開採煤炭)							
僱傭勞工及運輸	93.00	70.70	106.59	115.78	119.25	119.25	119.25
消耗品	67.66	58.65	72.52	86.73	89.33	89.33	89.33
燃料及水電	16.71	27.45	33.52	28.15	28.99	28.99	28.99
維護/維修及其他	4.97	4.53	12.66	17.81	18.34	18.34	18.34
開採成本總額	182.35	161.34	225.28	248.46	255.92	255.92	255.92
洗煤成本(人民幣元/噸 所洗煤炭)							
僱傭勞工及運輸	5.36	6.64	9.22	9.33	9.61	9.61	9.61
消耗品	8.62	8.64	8.27	8.51	8.77	8.77	8.77
燃料及水電	7.56	8.45	9.55	8.65	8.91	8.91	8.91
維護/維修及其他	0.07	0.61	3.51	1.39	3.61	3.61	3.61
洗煤成本總額	21.61	24.33	30.56	27.88	30.90	30.90	30.90

財務資料

項目	過往			預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一至五月	六至十二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一般及行政以及其他成本 (人民幣元/噸所開採煤炭)							
現場及場外管理	24.94	35.38	38.61	66.79	68.80	68.80	68.80
環境保護及監督	-	-	-	-	-	-	-
產品營銷及運輸	18.69	7.20	31.28	31.05	31.98	31.98	31.98
非所得稅、特許費及 政府收費	19.15	25.12	36.85	45.46	39.60	38.13	38.13
利息及貼現費用	14.49	18.00	10.84	8.89	9.16	9.16	9.16
或然撥備	-	-	-	-	-	-	-
一般及行政以及其他成本總額	77.28	85.69	117.58	152.19	149.54	148.07	148.07
經營現金成本總額 (人民幣元/噸煤炭)	281.24	271.37	373.42	428.53	436.35	434.88	434.88
折舊及攤銷(人民幣元/噸 所開採煤炭)	30.56	39.80	43.83	59.84	46.75	54.49	56.43
生產成本總額(人民幣元/噸 煤炭)	311.80	311.17	417.25	488.37	483.10	489.37	491.31
當量精煤經營成本 (人民幣元/噸)	465.99	472.28	662.79	707.75	725.92	727.46	727.46
當量精煤生產成本總額 (人民幣元/噸)	516.43	541.37	740.77	805.92	803.66	818.60	821.85

經營現金成本包括煤炭開採成本、洗煤成本、現場及場外一般及行政成本、產品營銷及運輸成本、環境保護及監督成本、生產稅項及政府收費、貸款利息及承兌票據貼現(久泰邦達向客戶收取的大部分款項為承兌票據)以及其他現金成本項目。開採成本及洗煤成本分為僱傭勞工及運輸成本、消耗品成本、燃料及水電成本以及維護/維修及其他成本。生產成本總額包括經營現金成本及折舊/攤

財務資料

銷成本。於本文件附錄四合資格人士報告中，定值美元法用於成本預測及未來產品售價，即成本預測及未來產品售價均無計及通脹因素。

與過往年度相比，紅果煤礦過往平均單位開採成本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煤炭售價持續低迷時保持相對較低水平，表明紅果煤礦管理層於該時期採取若干極為嚴格的成本削減措施，如於二零一六年降低基本工資及不向員工派發花紅。然而，隨著煤炭售價自二零一六年末起由過往年度的低位大幅回升，單位採煤成本於二零一七年顯著增加；而煤炭售價高企時，管理層透過進一步提高基本工資水平及向員工派發花紅恢復先前所削減的基本工資，並開展若干必要的煤炭及設備維護。二零一七年為維護煤礦亦產生額外勞務及消耗品成本約人民幣15百萬元，以達致煤礦安全生產一類標準。電費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顯著增加是由於此前紅果煤礦的甲烷發電廠所發電力由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免費使用，而紅果煤礦亦於該電站無法與主電網併網售電時免費向電站供應低濃度甲烷。然而，該電站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與主電網併網，故久泰邦達不得不向主電網或甲烷發電廠就生產進行所有購電，惟紅果煤礦亦按一定價格向該電站出售低濃度甲烷。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的單位採煤成本整體與二零一七年相當；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的單位僱傭勞工及運輸成本為人民幣129.08元／噸，較二零一七年成本高人民幣17.41元／噸，該成本有所增加更多與該期間的原煤產量低有關，原因為支付大部分的礦工工資與原煤產量噸位並無直接關係。管理層認為，倘煤礦的原煤生產水平為現時產能450,000噸／年的正常水平，則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的單位僱傭勞工及運輸成本會與二零一七年相當。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的電費較二零一七年顯著降低，乃因總裝機容量的電費費率下降，而煤礦安裝的用電優化升級裝置亦令用電量大幅下降。煤礦管理層認為，未來的煤炭售價將會維持在與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相若的水平，而單位開採成本亦會控制在與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相若的水平。因此，煤礦管理層預測單位開採成本較二零一七年平均實際單位開採成本高3%，且Behre Dolbear認為該增幅屬合理並可實現。

紅果煤礦過往單位洗煤成本由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1.19元／噸增加至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24.19元／噸及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30.74元／噸。二零一六年單位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六年所洗原煤噸位較二零一五年有所下降以及電費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有所增加。二零一七年單位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煤炭售價由往年低位大幅回升時基本工資普遍增加，以及開展若干必要的廠房及設備

財務資料

維護所致。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的單位洗煤成本較二零一七年有關成本輕微下跌。煤礦管理層認為，由於煤炭售價會於未來幾年保持穩定，故彼等能將單位洗煤成本控制在與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大致相同的水平。因此，煤炭管理層預測洗煤成本較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實際平均單位洗煤成本高3%，且Behre Dolbear認為該增幅基本屬合理並可實現。

紅果煤礦過往單位現場及場外管理成本於二零一五年相對較低，但於二零一六年大幅提高，此乃由於原煤產量噸位由二零一五年的619,595噸減少至二零一六年的443,388噸以符合採礦許可證的批准產能。二零一七年的單位現場及場外管理成本與二零一六年的水平相若；然而，該成本於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再次顯著增加，乃因久泰邦達為其總辦事處增添人員及於香港設立辦事處，以支持正在準備中的[編纂]。於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的單位成本顯著增加，亦與該期間的原煤產量較低有關。倘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的原煤生產為現時產能450,000噸／年的正常水平，則該成本會降低逾人民幣10元／噸。預測單位現場及場外管理成本較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實際成本高3%，且Behre Dolbear認為該增幅屬合理、可實現及略算保守。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紅果煤礦的過往單位產品營銷及運輸成本分別為人民幣24.23元／噸、人民幣7.99元／噸、人民幣31.45元／噸及人民幣30.58元／噸。由於新花家莊鐵路貨場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開始營運，自先前貨車運輸距離25.6公里(貨車運輸收費為人民幣32元／噸)大幅縮減至5公里(貨車運輸收費為人民幣8元／噸)，且於該期間由客戶支付大部分鐵路運輸成本，故二零一六年成本大幅下降。由於久泰邦達發展新客戶群、支付大部分鐵路運輸成本以及部分客戶因位處當前鐵路線以外地區而須使用卡車運輸，二零一七年單位產品營銷及運輸成本大幅提高。根據新的久泰邦達客戶群，預測單位產品營銷及運輸成本較二零一七年的水平高出3%。Behre Dolbear認為預測單位產品營銷及運輸成本基本屬合理且可實現。Behre Dolbear指出預測運輸成本不包括大部分泥煤的運輸成本，此乃由於大部分出售的泥煤將透過管道輸送至當地洗煤廠進行進一步加工以將泥煤升級成低質量的精煤或較高質量的電煤。

由於久泰邦達自二零一六年八月成立以來一般毋須支付利息，故紅果煤礦二零一七年的過往單位利息及貼現較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有所減少，並於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進一步減少。久泰邦達認為，可預見未來的貼現支付應會與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的水平相若，因此，預測單位利息及貼現成本較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實際成本高3%，且Behre Dolbear認為該增幅屬合理並可實現。

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須繳納資源稅，為煤炭銷售收益的5%(不含增值稅)，而增值稅用於計算預測單位非所得稅、特許費及政府收費。

財務資料

與紅果煤礦類似，與過往年度相比，上表所載的苞谷山煤礦過往單位開採成本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相對較低，反映於該期間煤炭售價低迷時管理層的嚴格成本削減措施(與紅果煤礦類似)。然而，隨著煤炭售價自二零一六年末起由過往年度的高位大幅回升(與紅果煤礦原因相同)，單位開採成本於二零一七年顯著增加。由於原煤產量顯著低於現時的煤礦產能，故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的單位開採成本略高於二零一七年的水平。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的預測單位開採成本較實際單位開採成本高3%，且Behre Dolbear認為該增幅屬合理並可實現。

苞谷山煤礦的過往單位洗煤成本由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1.61元/噸增加至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24.33元/噸及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30.56元/噸(與紅果煤礦原因相同)，但維護及維修成本顯著降低，令單位洗煤成本於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降低至人民幣27.88元/噸。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預測洗煤成本較實際單位洗煤成本整體高3%(預測單位維護及維修成本較二零一七年的實際較高成本高3%)，且Behre Dolbear認為該增幅整體上合理並可實現。

苞谷山煤礦過往單位現場及場外管理成本由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4.94元/噸上升至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35.38元/噸、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38.61元/噸及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的人民幣66.79元/噸。二零一六年的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原煤產量噸位由二零一五年的583,503噸減少至二零一六年的423,327噸以符合採礦許可證的批准產能；然而，苞谷山煤礦二零一六年的成本增幅不如紅果煤礦，是由於苞谷山煤礦於該年度大部分時間欠缺一名煤礦經理及一名主要技術人員。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的成本增加主要與為久泰邦達總辦事處僱用更多員工及成立香港辦事處有關，亦與該期間的原煤產量低有關。管理層認為，倘原煤產量為現時產能的正常水平，則該單位成本會降低逾人民幣10元/噸。預測單位現場及場外管理成本較二零一八年首五個月實際成本高3%，且Behre Dolbear認為該增幅基本屬合理、可實現及略算保守。

苞谷山煤礦預測單位生產營銷及運輸代價、非所得稅、特許費及政府收費、利息及貼現與紅果煤礦的情況相似。Behre Dolbear認為該等預測單位成本整體上合理並可實現。

有關我們的經營成本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所載的合資格人士報告。

財務資料

債務及或然負債

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未償還銀行借款總額分別為約人民幣139.4百萬元、人民幣84.0百萬元、人民幣191.0百萬元、人民幣106.4百萬元及人民幣190.3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銀行借款詳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無抵押銀行借款	40,000	-	-	-	-
來自保理具全面追索權的 應收票據的抵押銀行借款	99,416	84,031	191,016	106,361	190,302
總計	<u>139,416</u>	<u>84,031</u>	<u>191,016</u>	<u>106,361</u>	<u>190,302</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州邦達擔保銀行借款人民幣40百萬元，久泰邦達並無將該款項收購作為資產轉讓的一部分。

來自保理具全面追索權的應收票據的抵押銀行借款指已收貴州邦達或本集團客戶銀行承兌票據的貼現，而應收票據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則大部分由我們保留。於二零一六年終止與貴州邦達的資金安排，來自保理具全面追索權的應收票據的償付款項抵押銀行借款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9.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4.0百萬元。由於大部分客戶以銀行承兌票據償付款項，來自保理具全面追索權的應收票據的抵押銀行借款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4.0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1.0百萬元，與二零一七年的收益增加一致。來自保理具全面追索權的應收票據的抵押銀行借款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1.0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6.4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貼現銀行承兌票據金額減少所致。同樣地，來自保理具全面追索權的應收票據的抵押銀行借款由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6.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90.3百萬元，原因為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貼現銀行承兌票據金額上升。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貼現票據的實際年利率約為3%至7%。

於往績記錄期間，餘下借款(票據融資借款除外)按固定年利率8.0%至11.0%計息。

我們的現有債務概無附有任何契諾可潛在限制我們承擔新債務或進行股權融資的能力。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即債務聲明的最後可行日期)，除來自保理具全面追索權的應收票據的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90.3百萬元外，我們並無尚未動用的銀行融資。

完成[編纂]後，本集團預期其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可主要透過內部產生現金流量、銀行借款及[編纂][編纂]撥付。董事相信，長遠而言，本集團業務將由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及(如有必要)額外股權融資或銀行借款撥付。

應付關聯方款項—非貿易性質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無抵押及無擔保應付關聯方款項(非貿易性質)分別為約人民幣242.3百萬元、人民幣82.0百萬元、人民幣14.9百萬元、人民幣24.8百萬元及人民幣30.2百萬元。該等款項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以及主要指應付貴州邦達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金額與應付Gain Resources Limited前股東梁麗珊女士的款項有關。所有該等應付梁麗珊女士的款項預期將於[編纂]前清償。

應付股東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的股東(即Spring Snow Limited及Gain Resources Limited)為我們提供總額約人民幣289.2百萬元的股東貸款，以為我們收購久泰邦達49%股權提供資金。因此，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分別錄得應付股東款項零、約人民幣289.2百萬元、人民幣280.1百萬元、零及零。該等款項為無抵押、無擔保、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作為重組的一部分，該等款項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悉數資本化。

財務資料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我們與余邦平先生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我們同意向余邦平先生提供臨時墊款，金額為人民幣210百萬元，而有關墊款為免息，惟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前結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向余邦平先生墊付總額約人民幣193.0百萬元，且尚未償還。應收余邦平先生的所有有關款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償還。

財務擔保、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起，舊松山就貴州邦達所用的銀行融資人民幣270百萬元向銀行提供公司擔保，同時亦就該筆銀行融資質押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貴州邦達進行貸款重組後，舊松山所提供的採礦權質押及擔保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解除，而投資物業質押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解除。我們的管理層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舊松山所提供財務擔保的公平值並不重大。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我們並無任何銀行貸款或其他借款、或已發行但尚未償還或同意將予發行的任何其他尚未償還借貸資本、定期貸款、銀行透支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債券、按揭、押記、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董事確認，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起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債務、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概無重大變動。

關聯方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貴州邦達、龍鼎工貿及貴州粵邦訂立多項關聯方交易，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2。有關關聯方交易的進一步詳情，亦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董事認為，本節所載各項關聯方交易乃按公平原則進行。

就與關聯方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結餘，亦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3。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根據與貴州邦達的資金安排應收貴州邦達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年利率為3%至7%及須按要求償還)外，所有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所有非貿易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財務資料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約人民幣39.3百萬元、人民幣52.4百萬元、人民幣100.5百萬元及人民幣73.6百萬元。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與購買機器及機動車輛以及進一步開發我們的煤礦有關，使我們能夠開採現有採礦許可證區域的下部，同時滿足我們未來擴張產能所需。

於二零一八年，我們預期就主要用於新礦開發以達至煤礦下部、紅果煤礦、苞谷山煤礦及松山洗煤廠主要設備更換及維持資金產生資本開支約人民幣142.5百萬元。

我們擬使用[編纂][編纂]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撥付資本開支。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資產轉讓前，該樓宇由舊紅果擁有，部分由貴州邦達佔用。於資產轉讓完成後，該樓宇轉讓予久泰邦達，該樓宇部分租賃予貴州邦達，並自二零一七年十月我們收取貴州邦達就租賃的租金收入。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辦公室租約」一節。下表載列於各報告期末就上述租約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	862	862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	790	503
	-	-	1,652	1,365

財務資料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下表載列我們就有關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的租賃土地及樓宇用作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並於所示日期到期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	2,280	2,238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	4,187	3,177
	-	-	6,467	5,415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或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截至該日止年度			於 五月三十一日 及截至該日止 五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流動比率(附註1)	0.4	0.5	0.8	1.5
速動比率(附註2)	0.4	0.5	0.7	1.5
資產負債比率(附註3)	0.7	0.3	0.4	0.1
股本回報率(附註4)	30.9%	35.7%	39.8%	20.6%
總資產回報率(附註5)	7.7%	12.4%	16.8%	14.9%
毛利率(附註6)	34.1%	38.2%	52.2%	49.9%
純利率(附註7)	12.9%	24.9%	29.3%	25.8%

附註：

1. 流動比率乃根據於各期末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2. 速動比率乃根據於各期末的流動資產總值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3. 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於各期末的銀行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

財務資料

4. 股本回報率乃按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或期內溢利乘以365並除以151)除以於各期末的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5. 總資產回報率乃按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或期內溢利乘以365並除以151)除以於各期末的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
6. 毛利率乃按年內/期內毛利除以各期間的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7. 純利率乃按年內/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除以各期間的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有關影響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毛利率及純利率因素的討論，請參閱本節「審閱歷史經營業績」一段。

流動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分別約為0.4倍、0.5倍、0.8倍及1.5倍。

我們的流動比率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4倍上升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5倍，主要由於(i)應付關聯方款項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57.2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2.0百萬元；及(ii)銀行借款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9.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4.0百萬元。

我們的流動比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上升至約0.8倍，主要由於(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3.5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12.2百萬元，與我們二零一七年的收益增長趨勢一致；及(ii)應收一名董事款項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零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3.0百萬元(即向董事余邦平先生墊款)。

我們的流動比率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8倍上升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1.5倍，主要由於應付股東款項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獲悉數資本化，令該等款項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0.1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零。

速動比率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速動比率分別約為0.4倍、0.5倍、0.7倍及1.5倍。

財務資料

我們的速動比率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4倍上升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5倍，主要由於(i)應付關聯方款項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57.2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2.0百萬元；及(ii)銀行借款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9.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4.0百萬元。

我們的速動比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上升至約0.7倍，主要由於(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3.5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12.2百萬元，與我們於二零一七年的收益增長趨勢一致；及(ii)應收一名董事款項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零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3.0百萬元(即向董事余邦平先生墊款)。

我們的速動比率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7倍上升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1.5倍，主要由於應付股東款項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獲悉數資本化，令該等款項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0.1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零。

資產負債比率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分別約為0.7、0.3及0.4及0.1。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7下降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3，原因為(i)由於與貴州邦達的資金安排於二零一六年終止，來自保理具全面追索權的應收票據的抵押銀行借款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9.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4.0百萬元；及(ii)由於根據資產轉讓(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本集團並無收購人民幣40.0百萬元的舊松山借款，因此無抵押銀行借款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0.0百萬元下降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零。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至約0.4，原因為我們增加保理已收客戶的銀行承兌票據，故來自保理具全面追索權的應收票據的抵押銀行借款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4.0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1.0百萬元，乃因二零一七年收益增加所致。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4下跌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0.1，主要由於總權益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60.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00.2百萬元，主要因(i)於

財務資料

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向Spring Snow Limited及Gain Resources Limited配發及發行新股份從而將應付彼等的該等款項悉數資本化，導致股份溢價增加約人民幣271.6百萬元；及(ii)保留溢利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7.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1.9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產生溢利；及(iii)銀行借款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1.0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6.4百萬元。

自二零一六年八月資產轉讓完成後，我們一直採取審慎的理財政策，以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我們日後將繼續採取審慎的理財態度及完善財務政策。

股本回報率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股本回報率分別為約30.9%、35.7%、39.8%及20.6%。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股本回報率的升幅與我們的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於整個期間的整體升幅一致。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股本回報率下降至約20.6%，主要由於總權益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60.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00.2百萬元。

總資產回報率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分別為約7.7%、12.4%、16.8%及14.9%。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總資產回報率的升幅與我們的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於整個期間的整體升幅一致。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總資產回報率下降至約14.9%，主要由於總資產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93.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107.0百萬元。

有關市場風險的定性及定量披露

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各種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我們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或其他工具作對沖用途。

利率風險

我們就銀行借款而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我們亦就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我們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密切監察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引致我們面臨的未來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市場利率變動。

財務資料

概無就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提供敏感度分析，原因為我們的管理層認為銀行結餘的利率波動極小。

外匯風險

於各報告期末，若干銀行結餘、應付關聯方款項及應計費用以港元(並非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由於銷售及成本均以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有限。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以港元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	-	-	1,235	1,452
應付股東款項	-	289,213	280,057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	14,943	24,820
其他應付款項	-	-	2,879	3,558
	<u>-</u>	<u>-</u>	<u>2,879</u>	<u>3,558</u>

敏感度分析

根據本公司功能貨幣(即人民幣)兌港元升值5%的敏感度分析，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除稅後溢利分別增加人民幣10,845,000元、人民幣11,124,000元及人民幣1,008,000元。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5%，則結果會呈相反等量影響。

所使用的敏感度比率為5%，代表我們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的評估。

財務資料

信貸風險

我們的信貸風險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應收關聯方及一名董事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所致。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7(a)所載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賬面值指我們就金融資產所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並將因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我們的財務虧損。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舊松山向貴州邦達提供財務擔保所產生或然負債而令本集團招致財務損失而言，我們承擔的最大信貸風險於本文件會計師報告附註33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面臨集中信貸風險，乃因三大應收貿易款項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100%、62%及98%。有鑒於此，我們的管理層定期探訪該等客戶以瞭解其業務經營情況及現金流量狀況，並跟進對手方後續結算情況。就此而言，我們的管理層認為該信貸集中風險已大幅降低。

為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我們的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於各報告期末，我們的管理層審閱個別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減值虧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應用簡化方式並一直就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集體確認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如客戶行業及範圍）及逾期日數進行分組。經計及客戶的財務狀況及過去概無違約記錄的過往結算模式以及前瞻性資料（如中國未來煤炭價格及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管理層認為，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根據內部信貸評級評估分類為較低風險組別，且交易方違約的可能性較低。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步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期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屬不重大。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並無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就此而言，我們的管理層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此外，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面臨應收關聯方及一名董事款項的高度集中信貸風險。根據對手方過往還款記錄及其後結算情況，我們的管理層認為彼等信譽良好。董事認為，該等對手方並無重大違約風險且本集團的評估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

財務資料

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該等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屬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就其他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進行定期集體評估及個別評估。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未償還結餘並不存在內在重大信貸風險。

我們就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面臨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為信譽良好及無過往違約記錄的銀行，我們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並無就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確認虧損撥備。我們所承擔的單一金融機構風險有限。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我們就應收關聯方及一名董事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確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及進行信貸減值起，該等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概無大幅增加。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除上述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外，我們會考慮初步確認資產後的違約可能性及信貸風險是否持續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我們將於報告期末發生的資產違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並計及可得的合理有力前瞻性資料。以下指標獲重點考慮：

- (a) 內部信貸評級(根據公開可得財務資料及我們用以為債務人進行評級的交易記錄得出)；
- (b) 外部信貸評級；及
- (c)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實際或預期發生的重大不利變動，而預期導致對手方履行責任的能力出現重大變動。

我們透過適當地計提預期信貸虧損以說明信貸風險。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我們計及各類應收款項的過往虧損率，並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我們認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受預期信貸虧損影響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率約為0.1%。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察及維持我們的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營運提供資金並緩解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財務資料

下表載述本集團及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表格乃根據我們須作付款的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實際利率 %	於要求時 人民幣千元	四至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一至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						
應付票據	不適用	-	22,663	-	22,663	22,663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不適用	-	19,854	-	19,854	19,854
應付關聯方款項	不適用	357,152	-	-	357,152	357,152
銀行借款	5.74	-	41,698	100,000	141,698	139,416
財務擔保合約	不適用	270,000	-	-	270,000	-
		627,152	84,215	100,000	811,367	539,085

	實際利率 %	於要求時 人民幣千元	四至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一至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不適用	-	11,638	-	11,638	11,638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不適用	-	15,410	-	15,410	15,410
應付關聯方款項	不適用	81,987	-	-	81,987	81,987
銀行借款	6.4	-	29,000	56,000	85,000	84,031
應付股東款項	不適用	289,213	-	-	289,213	289,213
		371,200	56,048	56,000	483,248	482,279

財務資料

	實際利率	於要求時	一至三個月	四至 十二個月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賬面總值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不適用	-	49,321	-	49,321	49,321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不適用	-	8,169	2,879	11,048	11,048
應付關聯方款項	不適用	14,943	9,991	-	24,934	24,934
銀行借款	4.4	-	120,234	73,000	193,234	191,016
應付股東款項	不適用	280,057	-	-	280,057	280,057
		<u>295,000</u>	<u>187,715</u>	<u>75,879</u>	<u>558,594</u>	<u>556,376</u>

於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不適用	-	71,351	-	71,351	71,351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不適用	-	14,189	3,558	17,747	17,747
應付關聯方款項	不適用	40,438	-	-	40,438	40,438
銀行借款	5.3	-	39,110	68,650	107,760	106,361
		<u>40,438</u>	<u>124,650</u>	<u>72,208</u>	<u>237,296</u>	<u>235,897</u>

	實際利率	於要求時	一至三個月	四至 十二個月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賬面總值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計費用	不適用	-	-	2,879	2,879	2,879
應付一間附屬 公司款項	不適用	12,094	-	-	12,094	12,094
		<u>12,094</u>	<u>-</u>	<u>2,879</u>	<u>14,973</u>	<u>14,973</u>

財務資料

	實際利率 %	於要求時 人民幣千元	一至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四至 未貼現現金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計費用	不適用	-	-	3,558	3,558	3,558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 款項	不適用	18,870	-	-	18,870	18,870
		<u>18,870</u>	<u>-</u>	<u>3,558</u>	<u>22,428</u>	<u>22,428</u>

倘擔保對手方申索全部擔保金額，則計入上述財務擔保合約的金額為我們就全部擔保金額可能須根據安排償還的最高金額。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期，我們的管理層認為，根據安排須支付任何款項的可能性很低。貴州邦達於二零一六年五月進行貸款重組後，銀行解除有關擔保。財務擔保的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3。

物業權益及物業估值

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將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的物業權益估值約為人民幣62.4百萬元。估值詳情概述於本文件附錄三。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摘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相關物業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與摘自本文件附錄三所載本集團物業估值報告的相關物業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的對賬：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 物業權益賬面淨值	63,154
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八年 八月三十一日的變動(未經審核)	
—攤銷	(58)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的 物業權益賬面淨值(未經審核)	63,096
估值虧絀淨額	(726)
本文件附錄三物業估值報告所載 相關物業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的估值	<u>62,370</u>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概無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股息

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宣派任何股息。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久泰邦達按其當時註冊擁有人(即香港寰亞資源、余邦平先生、孫先生、瞿女士、余邦成先生及王先生)各自於久泰邦達的股權比例向彼等宣派股息人民幣286百萬元。久泰邦達宣派的股息人民幣286百萬元中，合共人民幣145.86百萬元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以現金支付予余邦平先生、孫先生、瞿女士、余邦成先生及王先生。有關應付香港寰亞資源的股息餘款人民幣140.14百萬元，我們計劃由本集團保管，以支持本集團現時的資金需求及維持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狀況。於[編纂]完成後，經考慮我們的經營業績、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用性、合約安排及其當時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董事會日後可酌情向股東宣派股息。我們並無任何具體股息政策，亦無任何預定派息比率。

任何股息宣派、派付及金額亦將受我們的章程文件、中國法律及公司法所規限，包括經我們的股東批准。根據適用中國法律，久泰邦達及貴州富邦達各自

財務資料

僅可於作出分配及撥備以彌補累計虧損及分配法定儲備後分派除稅後溢利。於任何特定年度未分派的任何可分派溢利將予保留及於其後年度可供分派。倘將溢利作為股息分派，有關溢利部分將不可重新投資於我們的業務。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分配儲備。

[編纂]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就[編纂]產生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其中人民幣[編纂]元及人民幣[編纂]元已確認為開支並作為我們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部分開支入賬。我們預期將進一步產生[編纂]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包括[編纂]及其他費用(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及[編纂]並無獲行使)，其中約人民幣[編纂]元將確認為開支及約人民幣[編纂]元將於成功[編纂]後根據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七個月的相關會計準則自權益中扣除。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第13.19條作出披露

我們的董事確認，除本文件另有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任何情況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第13.19條作出披露。

[編纂]財務資料

有關[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二。

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即我們的最近期合併財務業績的編製日期)起直至本文件日期止，我們的財務狀況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